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GOLD INTERNATIONAL RESOURCES CORP. LTD.

中國黃金國際資源有限公司

(根據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法例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2099)

(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代號：CGG)

2011年第三季度財務報表和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1年 美元	2010年 美元	2011年 美元	2010年 美元
收益	18	89,407,448	46,631,430	216,805,573	84,311,336
銷售成本		(53,016,719)	(23,179,415)	(129,122,721)	(41,817,849)
礦山經營盈利		36,390,729	23,452,015	87,682,852	42,493,487
開支					
一般及行政	4	3,590,012	1,396,422	11,779,984	3,512,715
勘探及評估支出		160,406	68,727	294,409	162,204
		3,750,418	1,465,149	12,074,393	3,674,919
營運收入		32,640,311	21,986,866	75,608,459	38,818,568
其他收入(開支)					
匯兌收益(虧損)		325,802	(631,287)	752,958	(884,593)
利息及其他收入		1,416,181	13,653	3,565,874	15,538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	—	—	20,000
上市費用		—	(514,299)	—	(2,058,857)
融資成本	5	(3,862,427)	(1,449,810)	(9,255,457)	(3,677,977)
認股權證負債公平值變動		—	—	—	(7,155,807)
		(2,120,444)	(2,581,743)	(4,936,625)	(13,741,696)
除所得稅前收入		30,519,867	19,405,123	70,671,834	25,076,872
所得稅開支	6	(6,689,417)	(5,580,524)	(15,922,613)	(10,467,536)
期內收入淨額		23,830,450	13,824,599	54,749,221	14,609,336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異		2,633,353	—	3,115,949	—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26,463,803	13,824,599	57,865,170	14,609,336
以下應佔期內溢利					
非控股權益		904,214	581,480	1,742,482	905,182
本公司擁有人		22,926,236	13,243,119	53,006,739	13,704,154
		23,830,450	13,824,599	54,749,221	14,609,336
以下應佔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非控股權益		904,214	581,480	1,747,062	905,182
本公司擁有人		25,559,589	13,243,119	56,118,108	13,704,154
		26,463,803	13,824,599	57,865,170	14,609,336
每股基本盈利	7	5.79 仙	7.71 仙	13.38 仙	8.05 仙
每股攤薄盈利	7	5.79 仙	7.69 仙	13.37 仙	8.03 仙
發行在外普通股基本 加權平均數		396,163,753	171,836,191	396,150,111	170,309,466
發行在外普通股攤薄 加權平均數		396,286,702	172,119,834	396,315,885	170,591,22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1年9月30日

	附註	2011年 9月30日 美元	2010年 12月31日 美元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3,424,034	301,608,717
受限制現金		6,900,352	6,725,129
應收賬款	8	47,569,028	9,050,490
預付款及保證金	9	7,157,153	3,418,499
預付租賃款項		140,988	137,808
存貨	10	26,248,474	34,154,278
		391,440,029	355,094,921
列為持作銷售的資產	11	51,253	54,696
		391,491,282	355,149,617
非流動資產			
預付款及保證金	9	3,996,020	2,395,882
預付租賃款項		6,763,657	6,634,081
應收一名非控股股東款項		411,808	419,768
存貨	10	17,204,848	17,838,819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346,090,834	297,901,855
無形資產	12	966,365,126	975,282,711
		1,340,832,293	1,300,473,116
資產總值			
		1,732,323,575	1,655,622,733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3	79,340,695	90,836,277
借貸	14	40,146,163	31,861,146
稅項負債		10,708,374	7,631,847
		130,195,232	130,329,270
列為持作銷售的負債	11	—	24,189
		130,195,232	130,353,459
流動資產淨值			
		261,296,050	224,796,15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602,128,343	1,525,269,274

	附註	2011年 9月30日 美元	2010年 12月31日 美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租約優惠		117,940	143,213
借貸	14	203,913,210	180,785,118
遞延稅項負債		133,925,400	138,310,971
遞延收入		766,455	712,610
環境復墾	15	1,869,057	1,887,923
		340,592,062	321,839,835
負債總額			
		470,787,294	452,193,294
擁有人權益			
股本	16	1,228,183,687	1,228,098,150
權益儲備		14,669,114	11,397,030
留存溢利（虧絀）		13,760,239	(39,246,500)
		1,256,613,040	1,200,248,680
非控股權益		4,923,241	3,180,759
擁有人權益總額			
		1,261,536,281	1,203,429,439
負債及擁有人權益總額			
		1,732,323,575	1,655,622,733

第2至34頁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獲董事會於2011年11月14日通過及授權發行，並由以下人士代表簽署：

(簽署人) 宋鑫

董事
宋鑫

(簽署人) 江向東

董事
江向東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股份數目	股本 美元	權益儲備 美元	外匯儲備 美元	保留溢利 (虧絀) 美元	小計 美元	非控股權益 美元	擁有人 權益總額 美元
於2010年1月1日(經審核)	167,629,459	99,186,918	3,125,447	—	(65,473,203)	36,839,162	1,272,212	38,111,374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13,704,154	13,704,154	905,182	14,609,336
為以下目的已發行的股份：								
行使認股權證	4,060,000	21,008,571	—	—	—	21,008,571	—	21,008,571
行使購股權(附註a)	330,000	819,750	(298,361)	—	—	521,389	—	521,389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勞(附註a)	—	—	121,973	—	—	121,973	—	121,973
於2010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172,019,459	121,015,239	2,949,059	—	(51,769,049)	72,195,249	2,177,394	74,372,643
於2011年1月1日(經審核)	396,126,753	1,228,098,150	11,159,786	237,244	(39,246,500)	1,200,248,680	3,180,759	1,203,429,439
期內溢利	—	—	—	—	53,006,739	53,006,739	1,742,482	54,749,221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異	—	—	—	3,115,949	—	3,115,949	—	3,115,949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3,115,949	53,006,739	56,122,688	1,742,482	57,865,170
行使購股權(附註a)	37,000	85,537	(33,405)	—	—	52,132	—	52,132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勞(附註a)	—	—	189,540	—	—	189,540	—	189,540
於2011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396,163,753	1,228,183,687	11,315,921	3,353,193	13,760,239	1,256,613,040	4,923,241	1,261,536,281

附註：

- (a) 該金額為向僱員提供的以股份為基礎的酬勞所產生的權益儲備金額，乃自過往年度結轉及於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期間及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期間產生的金額。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1年 美元	2010年 美元	2011年 美元	2010年 美元
經營活動				
除所得稅前收入	30,519,867	19,405,123	70,671,834	25,076,872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折舊	5,312,536	2,726,318	14,708,032	6,584,054
無形資產攤銷	4,789,384	—	10,884,360	—
解除預付租賃款項	37,416	—	117,771	—
撥回遞延收入	(21,171)	—	(173,192)	—
解除遞延租約優惠	(8,424)	—	(25,273)	—
認股權證負債公平值變動	—	—	—	7,155,807
融資成本	3,862,427	1,449,810	9,255,457	3,677,977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勞	38,295	84,058	189,539	121,973
匯兌虧損	(165,057)	631,287	(22,513)	884,593
其他收入	—	—	(1,900,000)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	—	—	(20,000)
	44,365,273	24,296,596	103,706,015	43,481,276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				
應收賬款	(31,925,004)	(4,138,631)	(38,518,414)	(4,526,949)
預付款及保證金	5,549,178	(1,543,605)	(3,972,424)	(2,138,352)
存貨	4,150,994	744,838	8,539,775	(16,106,541)
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895,910)	9,172,768	(13,840,688)	(1,315,338)
營運所得的現金	21,244,531	28,531,966	55,914,264	19,394,096
已付利息	(4,202,506)	(1,393,507)	(9,142,108)	(4,043,489)
已付所得稅	(5,985,663)	(5,452,906)	(17,245,806)	(7,920,472)
經營活動所得 的現金流量淨額	11,056,362	21,685,553	29,526,350	7,430,135
投資活動				
支付收購物業、 廠房及設備保證金	(751,961)	—	(1,203,727)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一名非控股股東還款	(24,107,213)	(7,685,706)	(52,303,059)	(16,980,074)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	25,187	—
收取政府補貼	—	275,044	143,705	275,044
已收取受限制現金存款	—	—	—	10,756,703
已支付受限制現金存款	—	(2,068,865)	—	(2,068,865)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24,859,174)	(9,479,527)	(53,337,894)	(7,997,192)
融資活動				
發行普通股	—	258,380	52,133	9,088,030
借貸所得款項	—	—	41,660,760	—
借貸還款	(22,939,180)	(1,495,640)	(16,638,049)	(5,426,666)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的 現金流量淨額	(22,939,180)	(1,237,260)	25,074,844	3,661,36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271,932	(200,002)	552,017	21,04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減少）增加淨額	(36,470,060)	10,768,764	1,815,317	3,115,356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9,894,094	16,331,252	301,608,717	23,984,660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3,424,034	27,100,016	303,424,034	27,100,0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包括銀行存款	303,424,034	27,100,016	303,424,034	27,100,01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1. 一般資料

中國黃金國際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2000年5月31日根據英屬哥倫比亞省法例在英屬哥倫比亞省註冊成立的公眾上市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在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收購、勘探、開發和開採礦產。本公司董事認為，中國黃金集團公司(「中國黃金」)(為於中國北京註冊的國有公司)可對本公司行使重大影響力。

本公司的總辦事處、主要營業地址及註冊地址位於Suite 1030, One Bentall Centre, 505 Burrard Street, Vancouver, British Columbia, Canada, V7X 1M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而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美元(「美元」)呈列，美元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於首次確認時按公平值計量。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於本中期，本集團應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和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所頒布的及於2011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準則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詮釋及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於2010年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良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經於2009年修訂)	關連人士的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的分類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修訂本)	最低資金要求的預付款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消減金融負債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本集團於本期間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連方披露」(經於2009年修訂)。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經於2009年修訂)已導致關連方披露於下列範疇有所變更：

本集團是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經於2009年修訂)所界定政府相關實體。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經於2009年修訂)對於政府相關實體在披露要求方面給予部分豁免，而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先前之版本並無載列涉及政府相關實體之特定豁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經於2009年修訂)，本集團已獲豁免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經於2009年修訂)第18段規定披露有關與(a)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之政府；及(b)與同受一個政府重大影響之其他實體所進行關連方交易及尚未支付餘額(包括承諾)之資料。取而代之，就有關交易及結餘而言，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經於2009年修訂)要求本集團披露(a)各個別重大交易之性質與金額；及(b)整體而非個別重大交易之質量指標水平。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經於2009年修訂)須追溯應用。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經於2009年修訂)對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或記錄之金額並無影響。然而，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所載的關連方披露已作更改，以反映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經於2009年修訂)。

於本中期採納其他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的金額及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事項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已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當日後已獲准頒布但尚未生效的已頒布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合併財務報告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聯合安排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在其他實體的利益披露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價值測量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經於2011年修訂)	僱員福利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於2011年修訂)	分離財務報告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經於2011年修訂)	對附屬和聯營公司的投資 ²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	露天礦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²

¹ 於2012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上述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估計

於本中期，本集團管理層（「管理層」）已重新評估流程中黃金存貨的估值中所使用的假設及合質金錠生產成本（特別是預期堆放在堆浸墊的礦石可回收黃金的數量（「估計回收率」）的假設）。根據重估，管理層已將其存貨模型中所使用的估計回收率43%修訂為48.8%。估計回收率增加導致合質金錠的平均生產成本減少。因此，於2011年9月30日，流程中黃金及合質金錠結餘分別增加約6,111,000美元及減少約1,491,000美元；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銷售成本減少約4,620,000美元。

4. 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1年 美元	2010年 美元	2011年 美元	2010年 美元
行政及辦公室開支	66,082	123,592	561,463	630,525
投資者關係	65,341	63,864	557,435	194,954
專業費用	374,290	753,411	1,542,896	1,250,894
薪金及福利	1,862,377	343,626	5,444,883	989,921
股東資料、過戶代理及存檔費用	53,765	27,908	213,299	129,867
差旅費	221,904	59,909	793,100	234,476
其他	946,253	24,112	2,666,908	82,078
總一般及行政開支	3,590,012	1,396,422	11,779,984	3,512,715

5.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1年 美元	2010年 美元	2011年 美元	2010年 美元
借款實際利息	3,837,191	1,413,669	9,142,108	4,466,054
環境復墾增加（附註15）	25,236	36,141	113,349	121,408
	3,862,427	1,499,810	9,255,457	4,587,462
減：資本化金額	—	—	—	(909,485)
總融資成本	3,862,427	1,499,810	9,255,457	3,677,977

利息已按在建資產融資的特定借貸所適用的利率予以資本化，或倘透過一般借貸融資。由於並無直接歸屬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的借貸成本，故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並無資本化任何利息（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借貸的平均利率的資本化比率為6.38%）。

6. 所得稅開支

本公司及其於加拿大註冊的附屬公司須繳納加拿大聯邦和省的稅項，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有關稅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以26.5%（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28.5%）的稅率計算。本公司及其於加拿大的附屬公司於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並無應課稅溢利（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零）。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按應課稅收入的當時適用稅率計算，該稅率乃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而釐定。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本公司於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須按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為25%），惟於中國西部大開發地區成立的墨竹工卡縣甲瑪工貿有限公司（「甲瑪工貿」）直至2020年則按應課稅收入的優惠稅率15%繳稅。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所得稅開支指中國企業所得稅分別10,533,886美元及20,308,194美元（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5,650,889美元及8,351,455美元），以及遞延稅項抵免分別3,844,469美元及4,385,581美元（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遞延稅項抵免及遞延稅項開支分別70,365美元及2,116,081美元）。

7. 每股盈利

用於釐定每股盈利(「每股盈利」)的資料呈列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1年 美元	2010年 美元	2011年 美元	2010年 美元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收入(美元)	22,926,236	13,243,119	53,006,739	13,704,154
股份加權平均數·基本	396,163,753	171,836,191	396,150,111	170,309,466
具攤薄作用的證券—購股權	122,949	283,643	165,774	281,762
股份加權平均數·攤薄	396,286,702	172,119,834	396,315,885	170,591,228
每股基本盈利	5.79 仙	7.71 仙	13.38 仙	8.05 仙
每股攤薄盈利	5.79 仙	7.69 仙	13.37 仙	8.03 仙

8. 應收賬款

本集團的應收賬款來自以下主要來源：應收貿易款項、應收股東款項、應收增值稅(「增值稅」)以及應收多個政府和稅務機關的商品及服務稅(「商品及服務稅」)應收款項。分析如下：

	2011年 9月30日 美元	2010年 12月31日 美元
應收貿易款項	40,530,884	744,193
減：呆賬撥備	(43,343)	(41,590)
	40,487,541	702,603
應收增值稅	—	2,085,831
應收商品及服務稅	15,245	72,427
應收股東款項	5,364,416	5,364,416
其他應收款項	1,701,826	825,213
應收賬款總額	47,569,028	9,050,490

8. 應收賬款－續

於2011年9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項主要為僱員的差旅墊款。其他應收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於本集團發出書面通知時償還。

於2011年9月30日，32,975,248美元(2010年12月31日：零美元)(附註17(a))的應收貿易款項乃來自向中國黃金出售合質金錠。本集團就合質金錠銷售及銅銷售而分別給予其貿易客戶90日及180日的平均信貸期。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

	2011年 9月30日 美元	2010年 12月31日 美元
30日以下	23,109,893	103,988
31至90日	10,734,591	169,870
91至180日	164,108	184,275
180日以上	6,478,949	244,470
	40,487,541	702,603

2011年9月30日及於2010年12月31日為數6,478,949美元及244,470美元的應收賬款賬面總值已分別計入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結餘，當中為已逾期超過六個月而本集團並無就減值虧損進行撥備，此乃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而根據過往經驗，金額仍被視為可收回。

呆賬撥備變動如下：

	美元
於2010年1月1日	—
增加	41,590
於2010年12月31日	41,590
匯兌調整	1,753
於2011年9月30日	43,343

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於各報告期的期末並無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賬款，參考其過往結算記錄均具有良好信貸質素。

於2011年9月30日，商品及服務稅的應收款項為逾期少於3個月。本集團預期將全數收回此等金額，因此，並無就此等應收賬款記錄減值。

於2011年9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就任何未償還的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

9. 預付款及保證金

	2011年 9月30日 美元	2010年 12月31日 美元
礦區供應品及服務保證金（附註 a）	4,639,793	2,006,484
零部件保證金	2,022,415	881,343
環保保證金（附註 b）	1,694,873	1,640,902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保證金（附註 c）	1,203,727	—
土地使用權預付款項（附註 d）	786,794	754,979
預付保險金	215,618	331,621
租金保證金	23,429	19,272
其他	566,524	179,780
	11,153,173	5,814,381
減：流動資產項下所列一年內已動用的款項	(7,157,153)	(3,418,499)
	3,996,020	2,395,882
非流動資產項下所列已動用超過一年的款項	3,996,020	2,395,882

附註：

- a. 該金額指就購買原材料及消耗品存貨向第三方供應商支付的按金。預期該等按金中的310,626美元將於一年後動用，故此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 b. 該金額指向中國當地土管局支付的保證金，以承諾當租約期屆滿時回復土地至其目前狀況，預期將於一年以上動用，因而顯示為非流動資產。
- c. 該款項為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擴展其於中國西藏的採礦規模而支付予第三方承包商的保證金。該款項以非流動資產表示。
- d. 該金額指向中國當地土管局支付收購中國西藏土地使用權的墊款。於刊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日期，本集團仍與中國當地土管局商討條款。所示金額為非流動資產。

10. 存貨

	2011年 9月30日 美元	2010年 12月31日 美元
流程中黃金	24,578,354	34,391,977
合質金錠	9,589,074	9,044,958
消耗品	3,865,759	3,616,043
銅精礦	2,009,959	2,608,811
零件	3,410,176	2,331,308
存貨總值	43,453,322	51,993,097
減：預期於十二個月後收回的金額（附註） （於非流動資產內顯示）	(17,204,848)	(17,838,819)
於流動資產內顯示的金額	26,248,474	34,154,278

附註：管理層已計及從堆浸系統回收黃金涉及的較冗長工序，並已將預計於超過報告期末十二個月後回收之存貨（特別是流程中黃金）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總值53,016,719美元及129,122,721美元（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23,179,415美元及41,817,849美元）的存貨在銷售成本中確認。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美元	破碎站 美元	傢俱及 辦公室設備 美元	機器及設備 美元	汽車 美元	租賃物業 裝修 美元	礦物資產 美元	在建工程 美元	總計 美元
成本									
於2010年12月31日	91,471,061	72,479,482	1,297,351	72,848,681	4,632,598	100,458	28,653,611	46,444,727	317,927,969
於2011年9月30日	103,341,040	72,479,482	1,432,828	75,460,583	5,064,296	100,458	78,730,154	44,216,139	380,824,980
累計折舊									
於2010年12月31日	(1,257,922)	(4,343,825)	(647,233)	(7,802,705)	(726,124)	(22,831)	(5,225,474)	—	(20,026,114)
於2011年9月30日	(3,529,269)	(8,478,906)	(803,506)	(13,341,981)	(1,199,002)	(36,530)	(7,344,952)	—	(34,734,146)
賬面值									
於2010年12月31日	90,213,139	68,135,657	650,118	65,045,976	3,906,474	77,627	23,428,137	46,444,727	297,901,855
於2011年9月30日	99,811,771	64,000,576	629,322	62,118,602	3,865,294	63,928	71,385,202	44,216,139	346,090,834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以上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礦物資產和在建工程)於相關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折舊。廠房及設備的主要類別及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樓宇	10年至24年(以租賃期較短者為準)
破碎站	14年
傢俱及辦公室設備	2年至5年
機器及設備	2年至10年
汽車	5年至10年
租賃物業裝修	5.5年

礦物資產主要指於有現有礦區的地區以及含有探明和概略儲量的已知礦床範圍內地區產生的鑽探及相關成本於礦區開始投產前已資本化。礦物資產於達到管理層擬定的生產水平時，根據在礦區的已證實及概略儲量估計總量基礎上的實際生產資料，使用單位產量法進行折舊。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已就物業、廠房及設備收取折舊開支5,312,536美元及14,708,032美元(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2,726,318美元6,584,054美元)。

礦物資產權益

(a) 長山壕金礦

長山壕金礦包括一幅面積為36平方公里的授權區域，該區域位於華北內蒙古的西部。長山壕金礦位處東西走向的天山黃金帶的中心。該金礦位於北京西北約650公里。於2011年9月30日，長山壕金礦有關礦物資產的賬面值為35,706,681美元(2010年12月31日：22,658,972美元)。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礦物資產權益－續

(b) 甲瑪礦

甲瑪礦，一個位於西藏墨竹工卡縣由矽卡岩型、角岩型及斑岩型組成的大型銅金多金屬礦床，本集團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斯凱蘭持有其100%權益。本集團於2010年12月1日收購斯凱蘭。甲瑪礦擁有的兩個分別覆蓋約76.9平方公里及66.4平方公里的許可區。於2011年9月30日，甲瑪礦區有關礦物資產的賬面值為35,678,521美元(2010年12月31日：769,165美元)。

(c) 大店溝金礦項目

大店溝項目的許可面積為15平方公里，位於中國甘肅省。項目位處秦嶺褶皺帶——一個從華中陝西省由東至西伸延至甘肅省的產金地帶。

本集團已於2009年決定出售於甘肅太平礦業有限公司(「甘肅太平」)的權益，且於2009年12月，本集團與潛在買方(為中金黃金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就出售於甘肅太平所有權益訂立意向函件。中金黃金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黃金的附屬公司。代價將於盡職審查程序結束後釐定。因此，本集團已於2009年12月31日將甘肅太平的資產及負債記錄為分類為持作銷售資產及分類為持作銷售負債。

於2010年4月28日，本集團及甘肅太平一非控股股東核工業公司訂立一份協議以將甘肅太平擁有的大店溝黃金項目出售予甘肅中金黃金礦業有限責任公司(中金黃金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買方」)。出售大店溝黃金項目被視為關連方交易。代價為人民幣88,000,000元(約13,100,000美元)，其中本集團應佔53%，或人民幣46,600,000元(約6,900,352美元)。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發行日期，該交易尚未完成。

於2011年9月30日，本集團已自買方收取代價人民幣46,600,000元，有關款項僅可於完成出售交易後動用。因此，該款項約6,900,352美元已於2011年9月30日作為受限制現金入賬(2010年12月31日：6,725,129美元)。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礦物資產權益－續

(c) 大店溝金礦項目－續

分類為持作銷售資產及分類為持作銷售負債分析如下：

分類為持作銷售資產

	2011年 9月30日 美元	2010年 12月31日 美元
現金	1,541	2,289
應收賬款	1,580	1,704
物業、廠房及設備	48,132	50,703
	51,253	54,696

分類為持作銷售負債

	2011年 9月30日 美元	2010年 12月31日 美元
應付賬款	—	24,189

12. 無形資產

	採礦權 美元
成本	
於2010年1月1日	—
收購附屬公司所獲得（附註）	976,092,004
匯兌調整	374,486
於2010年12月31日	976,466,490
匯兌調整	1,977,025
於2011年9月30日	978,443,515
累計攤銷	
於2010年1月1日	—
增添	(1,182,643)
匯兌調整	(1,136)
於2010年12月31日	(1,183,779)
增添	(10,884,360)
匯兌調整	(10,250)
於2011年9月30日	(12,078,389)
賬面值	
於2010年12月31日	975,282,711
於2011年9月30日	966,365,126

12. 無形資產－續

附註：

有關於本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中國黃金集團香港有限公司、迅業投資有限公司(統稱為「賣方」)與本公司訂立日期為2010年8月30日的購股協議中所包括的購買價格調整撥備，於截至2011年9月30止九個月內，本公司與賣方已就購買價格調整的計算方法達成協議，且毋須就於收購完成時發行代價股份的數目作出調整。

誠如本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收購斯凱蘭集團的代價股份數目及購買代價的公平值以及所收購無形資產的公平值(及有關稅務影響)乃於當時釐定，並有待於其後落實而不作任何調整。

採礦權指透過收購斯凱蘭集團而獲得甲瑪礦採礦權。該等採礦權將於2013年到期，本公司的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有能力持續與有關政府機關以不重大成本延續該等採礦權。

所獲得的採礦權待管理層擬定的生產水平達到後，根據實際產量相對於估計礦區探明及概略總儲量，採用生產單位法計提攤銷，以撇銷採礦權成本。

13.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的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主要包括與礦物生產活動及建設活動有關的未償還貿易採購款項。貿易採購的平均信貸期介乎120日至150日。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包括下列各項：

	2011年 9月30日 美元	2010年 12月31日 美元
應付賬款	50,054,171	49,913,680
客戶墊款	3,784,738	13,779,971
出售大店溝金礦項目收取的代價(附註11及17(a))	6,900,352	6,725,129
應付工資及福利	2,778,996	3,185,045
開採成本應計費用	2,519,351	1,496,947
其他應計費用	5,786,779	8,593,975
其他應付稅項	6,299,813	3,592,975
其他應付賬款	1,216,495	3,548,555
	79,340,695	90,836,277

13.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續

以下為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

	2011年 9月30日 美元	2010年 12月31日 美元
30日以下	6,735,206	16,212,997
31日至90日	10,428,745	11,991,558
91日至180日	19,797,124	13,875,510
180日以上	13,093,096	7,833,615
應付賬款總額	50,054,171	49,913,680

於2011年9月30日，計入本集團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的應付建設成本為25,538,835美元（2010年12月31日：30,012,657美元）。

14. 借貸

	實際利率%		到期日	2011年	2010年
	2011年 %	2010年 %		9月30日 美元	12月31日 美元
即期					
長期貸款即期部分					
－中國農業銀行（「農業銀行」）	6.56	5.18	2012年9月9日	8,674,385	1,517,197
長期貸款即期部分					
－中國銀行（「中國銀行」）	4.62	3.96	2011年12月28日	31,471,778	30,343,949
				40,146,163	31,861,146
非即期					
長期貸款－農業銀行	6.56	5.18	2012年9月9日至 2014年9月9日	26,097,666	40,964,331
長期貸款－中國銀行	4.62	3.96	2012年12月28日至 2014年12月28日	78,679,444	75,353,123
銀團貸款	4.82	3.96	2013年6月4日至 2016年6月4日	99,136,100	64,467,664
				203,913,210	180,785,118
				244,059,373	212,646,264

14. 借貸－續

(a) 農業銀行貸款

於2009年9月14日，本集團附屬公司內蒙古太平礦業有限公司（「內蒙古太平」）獲得中國農業銀行（「農業銀行」）授出五年期長期貸款人民幣290,000,000元（42,299,950美元）（「有期貸款」）。有期貸款的目的是為滿足於2009年6月由中國黃金提供的資本擴充貸款的未達成資金要求。該長期貸款按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計算的浮動利率計息（於訂立貸款協議日期的年利率為5.18厘，並於2011年9月30日調整年利率至6.56厘）。該有期貸款的本金額分期償還，於2012年6月到期償還人民幣20,000,000元，並分別由2012年9月及2012年12月進一步到期償還人民幣30,000,000元，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各個季度將須分別償還人民幣20,000,000元、人民幣20,000,000元、人民幣30,000,000元及人民幣30,000,000元。預計該有期貸款餘額將於2014年全數還清。

(b) 中國銀行貸款

該筆貸款乃透過收購斯凱蘭而獲得。斯凱蘭於2009年12月向中國銀行籌造貸款，該筆貸款按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於貸款協議訂立日期的年利率為3.96厘，並於2011年9月30日調整年利率至4.62厘）計算的浮動利率計息，須由2011年12月28日起每年償還一期，分四期償還：於2011年12月28日、2012年12月28日、2013年12月28日及2014年12月28日將須分別償還人民幣200,000,000元、人民幣200,000,000元、人民幣150,000,000元及人民幣150,000,000元。

(c) 銀團貸款

於2010年6月4日，斯凱蘭與多家銀行訂立一項銀團貸款融資協議，而直至2013年6月4日可供斯凱蘭提取。於2011年9月30日，斯凱蘭已提取人民幣630,000,000元（相等於約99,136,000美元）（2010年12月31日：人民幣426,950,000元折合64,468,000美元）的全部貸款數額。該貸款按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於貸款協議訂立日期的利率為3.96厘，並於2011年9月30日調整年利率至4.82厘）計算的浮動利率計息。於2013年6月、2014年6月、2015年6月及2016年6月將須分別償還人民幣100,000,000元、人民幣150,000,000元、人民幣200,000,000元及人民幣180,000,000元。

14. 借貸－續

貸款的合約到期日如下：

	2011年 9月30日 美元	2010年 12月31日 美元
一年內	40,146,163	31,861,146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203,913,210	180,785,118
	244,059,373	212,646,264
減：於12個月內到期償還之款項（列入流動負債）	(40,146,163)	(31,861,146)
	203,913,210	180,785,118

於2010年12月31日，全部貸款均以中國黃金提供的擔保支持，而該等擔保已於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內解除。然後，本集團就獲得該等貸款而抵押若干資產，以代替中國黃金的擔保，已抵押資產的賬面值如下：

	2011年9月30日 美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0,808,727
無形資產	966,365,126
	1,147,173,853

15. 環境復墾

環境復墾與本集團於長山壕金礦的礦區營運所涉及的恢復和閉礦成本有關。環境復墾按恢復及閉礦的估計未來現金流淨額的現值淨額計量，於2011年9月30日，總額為9,636,000美元（2010年12月31日：9,905,000美元），分別按年率10.1%（2010年12月31日：9.8%）貼現。履行責任將直至2030年為止。並無資產就支付環境復墾成本目的而合法地受限制。

以下為環境復墾的分析：

	2011年 1月1日至 9月30日 美元	2010年 1月1日至 12月31日 美元
期初／年初結餘	1,887,923	1,599,120
年內土地恢復的增加及 貼現率變動導致的增加	—	55,528
期內貼現率變動導致的減少	(162,341)	—
期內／年內產生的增加	113,349	164,096
匯兌差額	30,126	69,179
期末／年末結餘	1,869,057	1,887,923

16 股本、購股權及認股權證

(a) 普通股

法定—無限制無面值普通股

已發行及發行在外—於2011年9月30日為396,163,753股（2010年12月31日：396,126,753股）普通股。

(b) 購股權

本集團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容許本公司董事會向董事、僱員及非僱員授出購股權，以於董事會批准的日期按公平市值收購本公司的普通股。購股權的一部分於授出日期即時歸屬，其餘的購股權於授出日期起計最長達五年的期間內歸屬。

購股權的年期由授出日期起計最長達六年。購股權授權日的行使價為普通股於緊接董事會批准日期前五日本公司股票買賣的加權平均價格。薪酬及福利委員會根據適用的證券法、證券交易所及其他監管規定，就股份獎勵的承授人、性質及規模等，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本集團獲授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最多達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普通股的10%的購股權。於2011年9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有38,921,375份及38,832,675份購股權可供日後授出。

16 股本、購股權及認股權證－續

(b) 購股權－續

以下為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交易的概要：

	2011年1月1日至 2011年9月30日		2010年1月1日至 2010年12月31日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加元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加元
期初／年初結餘	780,000	3.71	1,547,000	2.04
已授出購股權	—	不適用	400,000	5.12
已行使購股權	(37,000)	1.45	(525,000)	1.76
已沒收購股權	(48,000)	2.25	(642,000)	2.16
期末／年末結餘	695,000	3.93	780,000	3.71

由於僱員於歸屬日期前沒收購股權，本集團對最終將於日後歸屬的購股權數目進行重新估算，並於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確認38,296美元及189,540美元的薪酬成本（於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開支：84,058美元及121,973美元）。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授出400,000份購股權）。

下表概列於2011年9月30日未行使及可行使的購股權的資料：

到期年份	未行使的購股權			可行使的購股權	
	於2011年 9月30日 未行使的數目	剩餘合約 年期（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加元	於2011年 9月30日 可行使的 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加元
2013年	295,000	1.81	2.20	199,000	2.20
2015年	400,000	3.67	5.30	160,000	4.78
	695,000		3.98	359,000	3.35

16 股本、購股權及認股權證－續

(b) 購股權－續

下表概列於2010年12月31日未行使及可行使的購股權的資料：

到期年份	未行使的購股權			可行使的購股權	
	於2010年 12月31日 未行使的數目	剩餘合約 年期(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加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可行使的 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加元
2011年	25,000	0.50	1.05	25,000	1.05
2013年	355,000	2.56	2.20	111,500	2.20
2015年	400,000	4.42	5.21	80,000	4.35
	780,000		3.71	216,500	2.16

(c) 認股權證

以下為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證數目概要：

	2011年 1月1日至 2011年 9月30日 美元	2010年 1月1日至 2010年 12月31日 美元
期初／年初結餘	—	4,060,000
已行使	—	(4,060,000)
期末／年末結餘	—	—

以下為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證金額的概要：

	2011年 1月1日至 2011年 9月30日 美元	2010年 1月1日至 2010年 12月31日 美元
期初／年初結餘	—	5,286,123
已行使	—	(12,441,930)
認股權證負債公平值變動	—	7,155,807
期末／年末結餘	—	—

16 股本、購股權及認股權證－續

(c) 認股權證－續

以加元行使價發行的認股權證

由於行使價以本公司功能貨幣(即美元)以外的貨幣計值，此等認股權證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因此分類為持作買賣，並記錄為按公平值計量的衍生工具負債。認股權證的公平值使用柏力克－舒爾斯購股權定價模式於每一報告期的期末釐定。於行使為普通股之後，於衍生工具負債項下的認股權證公平值會重新分類至股本。

於2011年9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並無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證。

17. 關連方交易

本公司受中國黃金重大影響，中國黃金乃於中國北京註冊成立並由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控制的國有企業(「政府相關實體」)。

年內／期內關連方及關係如下：

下列為中國黃金擁有本公司尚未發行普通股的百分比：

	2011年 9月30日 %	2010年 12月31日 %
中國黃金	39.3	39.0

(a) 關連方交易／與中國黃金及其附屬公司的結餘

除附註11(c)及14所披露的該等交易外，本集團與中國黃金進行下列交易：

	截至9月30日 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 止九個月	
	2011年 美元	2010年 美元	2011年 美元	2010年 美元
合質金錠銷售	60,745,351	45,460,925	137,593,217	79,966,718
銀銷售(扣除銷售成本後的淨額)	—	—	—	401,759
利息開支	—	831,736	—	2,316,466

本集團的合質金錠及銀銷售已根據相關協議按市價售予中國黃金。利息開支乃就已於2010年悉數償還的借貸支付予中國黃金。

本集團與其他關連方並無任何交易。

17. 關連方交易－續

(a) 關連方交易／與中國黃金及其附屬公司的結餘－續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與中國黃金及其附屬公司有以下重大結餘：

	2011年 9月30日 美元	2010年 12月31日 美元
資產 (計入應收賬款)		
來自出售合質金錠的應收貿易款項 (附註8)	32,975,248	—
應收上市費用	2,735,852	2,735,852
已收中國黃金附屬公司就出售大店溝金礦項目 的受限制現金 (附註11(c))	6,900,352	6,725,129
其他應收款項	—	53,135
應收中國黃金及其附屬公司款項總額	42,611,452	9,514,116

應收中國黃金及其附屬公司的款項為不計息、無抵押及無固定還款期，惟來自向中國黃金出售合質金錠的應收賬款享有90日的平均信貸期。

	2011年 9月30日 美元	2010年 12月31日 美元
負債 (計入應收賬款及應計費用)		
應付予中國黃金的其他款項	31,472	30,199
就出售大店溝金礦項目已收的代價	6,900,352	6,725,129
應付予中國黃金附屬公司的其他款項	105,900	117,569
應付予中國黃金及其附屬公司的款項總額	7,037,724	6,872,897

除上文披露與中國黃金及其附屬公司的交易外，本集團亦與其他關連方進行業務往來。

17. 關連方交易－續

(b) 與其他關連方的關連方結餘

其他關連方有以下重大結餘：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與關連方有以下重大結餘：

	2011年 9月30日 美元	2010年 12月31日 美元
資產		
應收有重大影響力的本公司股東迅業投資有限公司上市費用	2,628,564	2,628,564
應收對一間附屬公司有重大影響力的非控股股東款項	411,808	419,768
應收關連方款項總額	3,040,372	3,048,332

應收關連方款項為不計息、無抵押及無固定還款期。

(c) 期內本集團有以下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截至9月30日 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 止九個月	
	2011年 美元	2010年 美元	2011年 美元	2010年 美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169,713	165,568	526,652	443,607
僱用後福利	1,316	1,684	10,441	5,840
	171,029	167,252	537,093	449,447

18. 分部資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規定以主要營運決策者為分配資源予分部及評估彼等的表現而定期審閱的內部報告作為分辨營運分部的基準。

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營運分部表現的主要營運決策者，被界定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於2010年12月完成收購斯凱蘭集團後，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下列業務、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項下本集團的營運分部：

- (i) 採礦生產活動黃金分部－透過本集團的整合工序生產金錠，即透過其附屬公司內蒙古太平礦業有限公司開採、提煉、生產和銷售黃金礦石予外部客戶。
- (ii) 採礦生產活動銅分部－生產多種銅產品及副產品。

有關上文的分部資料呈報如下。

(a)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按分部分類本集團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採礦生產黃金 美元	採礦生產銅 美元	分部 總額及綜合 美元
收益－外部	145,470,909	71,334,664	216,805,573
分部溢利	65,151,585	22,531,267	87,682,852
一般及行政開支			(11,779,984)
勘探及評估支出			(294,409)
匯兌收益			752,958
利息及其他收入			3,565,874
融資成本			(9,255,457)
除所得稅前溢利			70,671,834

營運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為一致。分部溢利即各分部的毛利。於收購斯凱蘭集團後，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判定。

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有一個經營分部：採礦生產黃金，有關資料載於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18. 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按分部分類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分部資產	2011年 9月30日 美元	2010年 12月31日 美元
採礦生產黃金	209,126,488	174,669,469
採礦生產銅	1,205,535,800	1,164,270,352
分部資產總值	1,414,662,288	1,338,939,821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51,253	54,6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3,424,034	301,608,717
受限制現金	6,900,352	6,725,129
其他應收款	6,968,657	7,737,500
預付開支及按金	177,133	354,089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9,858	202,781
綜合資產	1,732,323,575	1,655,622,733
分部負債		
採礦生產黃金	37,081,819	33,832,667
採礦生產銅	47,687,044	52,949,165
分部負債總額	84,768,863	86,781,832
分類為持作出售負債	—	24,189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開支	7,915,718	14,286,825
借貸	244,059,373	212,646,264
遞延租賃優惠	117,940	143,213
遞延稅項負債	133,925,400	138,310,971
綜合負債	470,787,294	452,193,294

18. 分部資料－續

(c)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採礦 生產黃金 美元	採礦 生產銅 美元	分部總額 美元	未經分配 美元	合計 美元
計入分部損益或 分部資產判定的金額					
物業、廠房及 設備增添	17,870,637	35,933,439	53,804,076	—	53,804,076
物業、廠房及 設備折舊	9,179,511	5,467,894	14,647,405	60,627	14,708,032
無形資產攤銷	—	10,884,360	10,884,360	—	10,884,360
預付租賃款項轉出	—	117,771	117,771	—	117,771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收益	(1,732)	—	(1,732)	—	(1,732)

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有一個經營分部，有關資料載於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d) 地區資料

本集團於兩個地區－加拿大和中國經營業務。本集團位於加拿大的公司分部只賺取與本集團的業務活動相關連的收入，因此不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所界定的營運分部定義。於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本集團的收入來自向中國的客戶銷售黃金及多種銅產品（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黃金銷售）。

(e)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以下為來自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的主要客戶收益：

	截至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2011 年 美元	2010 年 美元
黃金銷售應佔客戶收益 －中國黃金	137,593,217	79,966,718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將約94.6%的黃金銷售予一名信譽良好的客戶中國黃金，該公司亦為本集團的主要股東（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則為94.8%）。向中國黃金進行的銷售不構成本集團經濟上的依賴，因為中國還有其他可向其出售黃金的客戶。

19. 補充現金流量資料

非現金融資活動

本集團已產生以下非現金融資活動：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1年 美元	2010年 美元	2011年 美元	2010年 美元
於行使時轉撥至股本的認股權證的價值	—	—	—	12,441,930
於行使購股權時轉撥的購股權儲備	—	179,508	33,405	298,361

20.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將本身的普通股、購股權及認股權證作為資本進行管理。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營運其礦區、追求開發其礦物資產及維持靈活的資本架構以按一個可接受的風險水平優化其資本成本。

本集團基於營運業績、經濟狀況的變動和相關資產的風險性質，管理其資本架構及對其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會發行新股份、認股權證或購股權、發行新債務、收購或出售資產，或調整現金與現金等價物的金額。

為配合管理其資本需求，本集團編製年度支出預算，並於有需要時視乎各項因素，包括營運業績、成功資金調配及一般行業狀況等更新年度支出預算。年度及經更新的預算須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為盡量提高持續開發的力度，本公司不派付股息。本集團的投資政策為將短期剩餘現金投資於高度流通的短期計息投資，該等投資的到期日由原收購日期起為90日或以下，乃經考慮持續經營的預期支出的時間而選擇。

21. 金融工具

下表不包括於2010年12月31日及2011年9月30日分類為持作銷售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金融工具分類		2011年	2010年
		9月30日 美元	12月31日 美元
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貸款及應收款項	303,424,034	301,608,717
受限制現金	貸款及應收款項	6,900,352	6,725,129
應收賬款	貸款及應收款項	47,553,783	9,050,490
應收一名非控股股東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	411,808	419,768
金融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	其他金融負債	58,171,018	60,187,364
長期貸款	其他金融負債	144,923,273	148,178,600
銀團貸款	其他金融負債	99,136,100	64,467,664

* 不包括客戶墊款、應付薪金及福利、其他應付稅項及應計款項。

由於其短期性質，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由於運用實際利率法，長期貸款的公平價值與賬面價值接近。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承受若干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和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通性風險。以下披露不包括於2011年9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分類為持作銷售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影響，由於所涉及金額及風險承擔被視為不重大。

(a) 貨幣風險

本集團承受與外匯匯率波動有關的財務風險。本集團在中國和加拿大營運若干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貨幣風險被視為不重大。

(b)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為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因市場利率變動而出現波動的風險。本集團面對浮息銀行結餘及受限制現金及計息借款賺取的浮息所帶來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21. 金融工具－續

(c)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為倘金融資產的客戶或第三方未能履行其合約責任時而產生不能預計的虧損的風險。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向一名信譽良好的客戶中國黃金銷售約94.6%（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94.8%）黃金，該公司亦為本集團的主要股東，這使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集中的情況。此客戶違約而未有按規定付款可對本集團的業績造成負面影響。本集團透過要求此客戶預付款項作管理風險。本集團的現金及短期銀行存款存放於大型的中國及加拿大銀行。此等投資於三個月內不同的日期到期。本集團的短期銀行存款中並無任何資產抵押商業票據。本集團的應收賬款包括應收加拿大聯邦政府的商品及服務稅退稅及可收回中國稅務機關的增值稅，全部均不超過180日到期。

於2010年12月31日及2011年9月30日，本集團有按地區分類的信貸集中風險，因為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於有關期間位於中國或加拿大的多項應收賬款。

除銀行結餘、受限制現金及應收賬款信貸集中風險外，本集團並無面對任何其他主要信貸集中風險。

(d)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為本集團於到期時將未能履行其財務責任。本集團透過管理其資本架構及財務槓桿（如附註20所述），管理本身的流動資金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到期日。下表乃基於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及按本集團最早可能被要求償還負債的日期作出分析。

下表列有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於報告期末，某程度上其利息流為浮動利率，而其未貼現金額則根據利率曲線計算。

倘浮息與該等於報告期末釐定的估算利率出現差異，計入上述非衍生財務負債的浮息工具之金額將會變動。

	利率 %	一年內 美元	一年至兩年 美元	兩年至五年 美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美元	賬面值 美元
於2011年9月30日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	58,171,018	—	—	58,171,018	58,171,018
農業銀行貸款	6.56	10,078,681	16,969,645	12,889,418	39,937,744	34,772,051
中國銀行貸款	4.62	35,567,200	34,016,271	48,979,724	118,563,195	110,151,222
銀團貸款	4.82	4,209,098	20,274,488	90,937,505	115,421,091	99,136,100
		108,025,997	71,260,404	152,806,647	332,093,048	302,230,391

21. 金融工具－續

(d) 流動資金風險－續

	利率 %	一年內 美元	一年至兩年 美元	兩年至五年 美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美元	賬面值 美元
於2010年12月31日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	60,187,364	—	—	60,187,364	60,187,364
農業銀行貸款	5.18	3,904,278	11,354,609	33,612,883	48,871,770	42,481,528
中國銀行貸款	3.96	34,384,767	33,188,880	47,989,491	115,563,138	105,697,072
銀團貸款	3.96	2,552,920	2,552,920	70,033,622	75,139,462	64,467,664
		101,029,329	47,096,409	151,635,996	299,761,734	272,833,628

22. 承諾及或然事項

經營租賃承諾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以下就不可取消經營租賃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承擔於以下期間到期的承諾：

	2011年 9月30日 美元	2010年 12月31日 美元
一年內	224,547	230,476
兩年至五年	535,730	679,583
超過五年	710,901	740,485
	1,471,178	1,650,544

經營租賃付款指本集團就其物業支付的租金。租賃經磋商的平均年期為三年至五年。

	2011年 9月30日 美元	2010年 12月31日 美元
資本承諾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開支	45,101,980	38,552,671

於2011年9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存在的其他承諾及或然事項

於2006年10月，本集團與第三方訂立一項十年期的服務合同，為長山壕金礦提供開採服務，由2007年首季起計。開採服務的價值每年變動，視乎開採工作的數量而定。

本集團不時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涉及多項索償、法律訴訟及投訴。本集團認為，與任何事情有關的任何待決或構成威脅的訴訟的任何不利判決，或其可能因此而須支付的金額，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未來經營業績構成重大影響。

以下為於2011年11月14日編製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討論與分析」)。討論與分析須與中國黃金國際資源有限公司(下稱「中國黃金國際」、「本公司」、「我們」或「我們的」，視乎文意所需)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及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連同相關附註一併理解，始屬完備。除另有指明外，本討論與分析內提及中國黃金國際或本公司指中國黃金國際及其各附屬公司綜合而言。

以下討論載有與我們的計劃、目標、預期和意向有關的前瞻性陳述，乃基於我們現行的預期而作出，受風險、不確定因素和情況轉變所影響。讀者應細閱本討論與分析內所有資料，包括另行於我們日期為2011年3月30日的年度資料表格內列出的該等風險和不確定因素。關於可影響本公司前瞻性陳述及經營業績的準確性的風險和不確定因素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前瞻性陳述」和「風險因素」兩節及本討論與分析內其他部分的討論。中國黃金國際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可受到任何此等風險的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

概覽

中國黃金國際前稱金山礦業有限公司(Jinshan Gold Mines Inc.)，為一家以加拿大溫哥華為基地的黃金及基本金屬開採公司。

本公司的主要資產為位於中國內蒙古的長山壕金礦(「長山壕金礦」或「長山壕礦」或「長山壕」)及位於中國西藏的甲瑪銅金多金屬礦(「甲瑪礦區」或「甲瑪礦」)。中國黃金國際持有長山壕金礦的96.5%權益，而中方合營(「中外合作經營企業」)方則持有其餘3.5%權益。中國黃金國際由2007年7月起於長山壕金礦展開黃金生產，並由2008年7月1日起展開商業生產。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涉及黃金及基本金屬資產的收購、勘探及開發。

本公司於2010年12月1日收購甲瑪礦區的100%權益。甲瑪礦為一個大型銅金多金屬礦床，蘊含銅、黃金、鋁、銀、鉛及鋅資源。該礦區由2010年9月起展開商業生產。

中國黃金國際的普通股在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分別以代號CGG(前稱為JIN)及股份代號2099進行買賣。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包括本公司的年度資料表格，可在SEDAR的網站www.sedar.com及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瀏覽。

表現摘要

- 長山壕礦的黃金產量由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75,707盎司，增加21.8%至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92,244盎司。
- 長山壕礦的黃金銷售額由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分別46,600,000美元及84,300,000美元，分別增加36.1%及72.5%至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63,500,000美元及145,500,000美元，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黃金銷售量累計為94,336盎司，平均售價為每盎司1,542美元。長山壕礦的淨收入，為本公司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54,800,000美元淨收入貢獻45,900,000美元。
- 於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甲瑪礦區的銅產量共達2,636噸(5,811,928磅)及6,816噸(15,027,308磅)銅精礦。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以美元列值，惟另有指明除外)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1年	2010年	2011年	2010年
黃金產量－長山壕 (盎司)	36,985	39,520	92,244	75,707
黃金產量－甲瑪礦 (盎司)	2,406	不適用	5,051	不適用
總黃金產量 (盎司)	39,391	39,520	97,294	75,707
總銅精礦產量－甲瑪礦 (噸)	2,636	不適用	6,816	不適用
(磅)	5,811,928	不適用	15,027,308	不適用
總銀產量－甲瑪礦 (盎司)	186,957	不適用	520,483	不適用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1年	2010年	2011年	2010年
		(美元，每股資料除外)		
淨收入	23.8 百萬	13.8 百萬	54.8 百萬	14.6 百萬
每股基本收入 (仙)	5.79	7.71	13.38	8.05
經營所得 (所用) 現金流淨額	11.1 百萬	21.7 百萬	29.6 百萬	7.4 百萬
物業、廠房及設備資本支出	24.1 百萬**	7.7 百萬	52.3 百萬	17.0 百萬
			於2011年 9月30日結餘 美元	於2010年 9月30日結餘 美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3.4 百萬	27.1 百萬
營運資金*			261.3 百萬	21.1 百萬

* 營運資金包括流動資產減流動負債

** 包括2011年第一季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的訂金1,200,000美元，導致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淨開支24,100,000美元。

前景

- 本公司長山壕礦2011年的年產量預算為125,000盎司黃金。於第三季結束時，長山壕礦已生產92,244盎司黃金。
- 本公司甲瑪礦區2011年的選礦量預算為1,500,000噸礦石。於第三季結束時，甲瑪礦區已處理1,163,009噸礦石。
- 本公司已於2010年完成了長山壕礦4,187米(8個孔)的初步鑽探計劃，該計劃是為測試露天採礦毗鄰地表槽探而鑽探。(截至目前的實際結果，參見「礦物資產－勘探」一節)。2010年鑽探計劃其中露天採礦下面6個孔見礦及在其餘2個孔發現了黃金異常。而為延續該初步鑽探的成果而進行的長山壕礦64,000米(110個孔)鑽探計劃亦已接近完成。現正全面評估該礦下傾方向及採礦許可區的鄰近地區黃金成礦潛力。
- 本公司現正就甲瑪礦區進行可行性研究及儲量分析，以擴大其於甲瑪礦區第二階段的規模。預期該過程將結集成經更新的可行性研究，有關研究預計將於2011年最後一季完成。
- 此外，已為甲瑪礦區訂立進取的三年探礦計劃，以劃分潛在黃金礦床的規模、增加資源及提升資源品質，以及在深部和沿走向勘探斑岩類銅－鉛礦。計劃將包括合共56個鑽孔、31,200米的鑽探工程，分三個階段進行，預算為5,600,000美元。

- 本公司將繼續借助中國黃金集團公司(「中國黃金」)在中國的技術及營運經驗，全力做好長山壕金礦及甲瑪礦區的生產經營。此外，本公司在減省成本的同時繼續致力提升產量及優化生產經營。
- 為實現增長策略，本公司繼續與中國黃金及其他有興趣人士合作，在全球尋找成熟的和通過勘探及可迅速投入生產以擴大規模的潛在採礦商機(即中國境外項目)。

重要會計估計

於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已考慮對於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中已確認的數額產生重大影響的會計判斷和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涉及日後的主要假設及於各報告期末的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其均擁有導致未來十二個月內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出現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載於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

會計政策變動

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的概要，載於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

前瞻性陳述

本報告內作出的若干陳述，除與本公司有關的歷史事實的陳述外，乃屬於前瞻性資料。在某些情況下，此一前瞻性資料可以透過「可能」、「將會」、「預期」、「預測」、「將予」、「旨在」、「估計」、「擬」、「計劃」、「相信」、「潛在」、「繼續」、「很可能」、「應該」或此等字眼的相反詞或類似的表達來表達前瞻性陳述。此等前瞻性資料包括但不限於：中國黃金國際的生產估計、業務策略及資本開支計劃；長山壕金礦及甲瑪礦區的開發和擴充計劃及時間表；中國黃金國際的財務狀況；監管環境及整體行業前景；中國整體經濟趨勢；有關預計業務活動、計劃開支、公司策略、參與項目和融資的陳述，以及並非歷史事實的其他陳述。

由於其性質使然，前瞻性資料涉及多項一般性及特定的假設，可能會導致實際結果、中國黃金國際及／或其附屬公司的表現或成就，與前瞻性資料中明示或隱含的任何未來結果、表現或成就存在很大的差別。其中部分的主要假設包括中國黃金國際的營運或匯率、現行的黃金、銅和其他有色金屬產品價格並無重大變動；並無低於預期的礦產回收或其他生產問題；實際收入及其他稅率，以及技術報告內所列涉及中國黃金國際的財務表現的其他假設；中國黃金國際及時取得監管確認和批准的能力；持續良好的勞資關係；並沒有因政治不穩定、恐怖主義、天災、訴訟或仲裁，以及政府規例的不利變動而帶來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中國黃金國際有可動用及可以取得融資的程度；交易對手履行中國黃金國際及其附屬公司為訂約方的所有合約的條款和條件。前瞻性資料亦基於本討論與分析或年度資料表格內所識別、可導致實際結果與前瞻性資料存在重大差別的該等風險因素實際上概沒有發生的假設而編製。

本文所載截至本討論與分析日期的前瞻性資料乃基於管理層的意見、估計及假設而編製。有很多重大的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其他因素都可以導致實際行動、事件或結果與前瞻性資料所述者有很大差別。特別是，可導致實際結果與前瞻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以美元列值，惟另有指明除外)

性資料存在重大差別的重要因素包括本討論與分析「風險因素」一節下所述者。中國黃金國際聲明本身沒有責任更新任何前瞻性資料，不論是因為有新的資料、估計、意見或假設、日後事件或結果，或其他原因而導致需要作出的更新，惟法律規定則除外。不保證前瞻性資料將被證實為準確，因為實際的結果與未來事件可能與該等陳述中預測的存在很大差別。本警告陳述明確地免除本討論與分析中的前瞻性資料的責任。讀者務請不要過份依賴前瞻性資料。

歷史財務資料

本公司的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中國黃金國際及我們的附屬公司(包括我們的營運附屬公司—長山壕中外合作經營企業(「中國合營企業」)及新收購的甲瑪礦區)的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大店溝中外合作經營企業的資產與負債已予分開呈列，列作持作銷售資產。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以美元呈列。

主要的收入表項目

收入來自長山壕礦生產的主要產品，亦即合質金錠，以及甲瑪礦區的主要產品，亦即銅精礦(含伴生金銀)。

合質金錠的售價主要基於市場上的現貨金價，並參考上海黃金交易所的價格予以釐定。銅精礦的售價乃基於銷售合同，該等合同主要基於市場上的現貨銅價，並參考上海金屬交易所的價格予以釐定。其後扣除銅精礦售價約10%至14%，以彌補處理銅精礦蘊含的銅價值的運輸及冶煉成本。合質金錠及銅精礦的售價過往分別與國際金價及銅價掛鉤。

下表列出長山壕礦於2010年及2011年內所生產的黃金的每月加權平均售價(不包括繳納17%增值稅)：

每盎司黃金的加權平均售價 (美元/盎司)			
2010年1月	1,090.6	2010年10月	1,297.9
2010年2月	1,115.9	2010年11月	1,343.2
2010年3月	1,108.4	2010年12月	1,248.1
2010年4月	1,097.9	2011年1月	1,335.6
2010年5月	1,178.6	2011年2月	1,426.9
2010年6月	1,215.5	2011年3月	1,431.9
2010年7月	1,156.9	2011年4月	1,431.2
2010年8月	1,224.3	2011年5月	1,524.2
2010年9月	1,277.0	2011年6月	1,537.8
		2011年7月	1,575.4
		2011年8月	1,858.9
		2011年9月	1,645.3

下表列出甲瑪礦區於2010年及2011年內所生產的銅精礦的每月加權平均售價(包括17%增值稅)(註明為「無」的月份並無錄得任何銷售)：

	每噸銅的 加權平均售價 (美元/噸)
2010年12月	無
2011年1月	無
2011年2月	9,989.2
2011年3月	9,794.8
2011年4月	9,843.5
2011年5月	8,932.8
2011年6月	9,058.8
2011年7月	9,562.6
2011年8月	9,062.6
2011年9月	8,328.4

過往，此等金屬的市價曾經歷大幅波動。市價可能受多項本公司控制以外的因素影響，例如全球供求、中央銀行的買賣活動，以及其他宏觀經濟因素，例如對通脹率、利率、匯率、全球整體的經濟環境和政治走勢等的預期。我們現時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市場波動。市價的波動將導致我們財務業績的波動。

我們的產量主要根據長山壕礦的礦場的礦石品位、開採及選礦產能和金屬回收率釐定。此外，因黃金堆浸會隨天氣轉冷而減慢，故此冬季月份氣溫下降對長山壕礦的產量亦有不利影響。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長山壕礦每月平均的商業產量約為12,328盎司，而於截至2010年同期則為13,173盎司。截至2011年及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每月平均商業產量分別約為10,249盎司及8,412盎司。

甲瑪礦區的生產於2010年9月展開。於2011年5月至9月，該礦區每日處理6,000噸礦石。本公司收購甲瑪礦區一事已於2010年12月1日完成。本公司生產的銅精礦2011年初起按月增加。預期在未來期間本公司總收入的大部份將來源於甲瑪礦區產生的收益。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採礦成本(主要為就提供礦場建設工程及採礦服務而向第三方承包商支付的款項)、選礦成本(主要為生產工序中使用的原料(例如化學品及滴淋管)、員工及水電成本)、其他採礦營運成本(主要為行政及管理員工薪金、福利及辦公室開支)、稅項、折舊及損耗。過往，採礦成本在生產成本中佔最大比重。由於來自額外資本開支的折舊和損耗開支增加，銷售成本亦將會增加。

折舊及損耗主要包括(i)物業、廠房和設備的折舊；及(ii)在現有礦場或擁有證實及概略儲量的已知礦床範圍內的區域產生的勘探開支的損耗，惟該等勘探開支須為經濟上可收回及該等礦場已展開商業生產方在此限。有關於其他階段產生的勘探開支的會計處理，請參閱下文「勘探及評估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行政及管理人員的薪金、福利、我們在加拿大及各礦區的總辦事處的行政和管理人員的差旅費、辦公室開支、投資者關係開支、專業費用，以及與本公司的一般行政有關的其他雜項開支。

勘探及評估開支主要包括付予第三方承包商有關勘探活動的費用(例如在營運礦場及擁有已證實和概略儲量的已知礦床範圍以外的地盤的鑽探，以及編製鑽探報告)、為取得勘探許可證而支付的費用，以及內部勘探員工成本。

勘探及評估開支於產生的期間在綜合全面收入表內扣除，直至釐定礦物資產擁有經濟上可收回的儲量為止。有關評估經濟上可收回性時所用的準則，請參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於確立經濟上可收回性後，勘探及評估開支於物業、廠房和設備下在礦物資產的賬面值內資本化及列賬。

匯兌收益(虧損)主要包括轉換人民幣計值的定期貸款及銀團貸款為美元，以及將以人民幣列值的外國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轉換為美元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除新收購的斯凱蘭集團附屬公司外，我們的營運的呈報貨幣及功能貨幣為美元。以美元以外的貨幣進行的交易初步按交易日期的匯率列賬。以美元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按各報告期末的匯兌進行重新轉換。以美元以外的貨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初步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按公平值列值的外幣非貨幣項目使用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此等外幣交易的換算所實現的所有損益列入我們的綜合全面收入表。

利息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存款賺取的利息。

融資成本包括使用實際利息法確認我們的借貸及環境復墾負債的利息，扣除資本化利息。如利息開支相關的借貸乃為建設或開發合資格資產，則該等利息予以資本化。

預期我們的營運資金和資本開支將繼續需要部分以銀行貸款撥付。因此，我們預期融資成本將繼續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未來的利率波動將影響我們的融資成本，繼而將會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

認股權證負債公平值變動代表於報告期間已授出及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證與之前的報告期末時的估計公平值的變動。認股權證的公平值使用柏力克－舒爾斯購股權定價模式釐定，需要輸入各項主觀的假設，例如我們股價的預期波幅及預期每股股息。所有未行使的認股權證已於2010年第二季末行使，因此2011年不會確認公平值變動。

本公司須按照加拿大合併聯邦及省適用所得稅率繳納**所得稅**，截至2011年及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適用稅率分別為26.5%及28.5%。然而，本公司及其於加拿大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自註冊成立以來並無應課稅利潤。於該兩個期間，即截至2011年及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長山壕中外合作經營企業均須按2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率繳稅。於收購完成後，本公司新收購的附屬公司甲瑪工貿(在中國西部地區成立)因位於中國西藏，可按15%的優惠稅率繳交企業所得稅。

截至2011年及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確認所得稅開支總額15,900,000美元及10,500,000美元。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所得稅開支總額指遞延稅項抵免4,400,000美元及即期所得稅開支20,300,000美元。遞延稅項開支2,100,000美元以及即期所得稅開支8,400,000美元指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所得稅開支總額。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以美元列值，惟另有指明除外)

經營業績

節選季度財務數據

截至該日止季度 (以千美元計，每股資料除外)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9月30日	6月30日	3月31日	12月31日	9月30日	6月30日	3月31日	12月31日
收入 (以千美元計)	89,407	92,938	35,423	48,886	46,631	27,181	10,499	34,009
銷售成本	53,017	52,519	23,587	26,824	23,179	13,330	5,308	23,580
採礦營運盈利	36,391	40,419	11,837	22,063	23,452	13,850	5,191	10,429
一般及行政開支	3,590	5,217	3,937	1,828	1,396	1,171	946	537
勘探及評估開支	160	70	64	559	69	70	23	907
經營所得收入	32,640	35,132	7,836	19,675	21,987	12,610	4,222	8,985
匯兌虧損 (收益)	(326)	(397)	(34)	595	631	872	(618)	447
融資成本	3,862	2,882	2,511	2,164	1,450	1,489	740	2,376
上市費用	—	—	0	43	514	1,194	351	1,222
所得稅前溢利 (虧損)	30,520	34,713	5,444	16,923	19,405	8,205	(2,533)	736
所得稅支出	6,689	7,293	1,941	4,392	5,581	3,235	1,652	4,193
淨收入 (虧損)	23,830	27,420	3,503	12,530	13,825	4,970	(4,185)	(3,457)
每股基本盈利 (虧損) (美元)	0.06	0.07	0.01	0.06	0.08	0.03	(0.03)	(0.02)
每股攤薄盈利 (虧損) (美元)	0.06	0.07	0.01	0.06	0.08	0.03	(0.03)	(0.02)

節選季度生產數據

	長山壕礦			長山壕礦 及甲瑪礦區			長山壕礦 及甲瑪礦區		
	長山壕礦	甲瑪礦區	及甲瑪礦區	長山壕礦	甲瑪礦區	及甲瑪礦區	長山壕礦	甲瑪礦區	及甲瑪礦區
	截至2011年9月30日 止三個月			截至2011年9月30日 止九個月			截至 2010年 9月30日 止三個月	截至 2010年 9月30日 止九個月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收入	63,471,613	25,935,835	89,407,448	145,470,909	71,334,664	216,805,573	46,631,430	84,311,336	
銷售成本	35,145,382	17,871,337	53,016,719	80,319,324	48,803,397	129,122,721	23,179,415	41,817,849	
採礦營運盈利	28,326,231	8,064,498	36,390,729	65,151,585	22,531,267	87,682,852	23,452,015	42,493,487	
黃金產量 (盎司)	36,985		36,985	92,244		92,244	39,520	75,707	
已售黃金 (盎司)	38,146		38,146	94,336		94,336	37,976	70,675	
銅產量 (噸)		2,636	2,636		6,816	6,816			
銅產量 (磅)	—	5,811,928	5,811,928	—	15,027,308	15,027,308			
已售銅 (噸)		2,471	2,471		6,856	6,856			
已售銅 (磅)	—	5,448,385	5,448,385	—	15,115,138	15,115,138			
每盎司已售黃金的總成本	921		921	851		851	610	592	
每噸已售銅的總成本		7,231	7,231		7,118	7,118			
每磅已售銅的總成本	—	3.28	3.28	—	3.23	3.23			
每噸當量銅的總成本	—	5,080	5,080	—	5,135	5,135			
每磅當量銅的總成本	—	2.30	2.30	—	2.33	2.33	—	—	
每盎司黃金的現金成本*	836		836	752		752	539	499	
每噸銅的現金成本*	—	4,280	4,280	—	4,565	4,565			
每磅銅的現金成本*	—	1.94	1.94	—	2.07	2.07			
每噸當量銅的現金成本*	—	3,007	3,007	—	3,293	3,293			
每磅當量銅的現金成本*	—	1.36	1.36	—	1.49	1.49			

*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

季度數據回顧

三個月比較數字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與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比較

收入由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46,600,000美元，增加92%或42,800,000美元，至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89,400,000美元。新收購的甲瑪礦產生的額外收入佔所增加收入的25,900,000美元或60.5%。來自長山壕礦的收入乃由於出售黃金的數量增加，以及黃金的加權平均價格較去年第三季上升465美元所致。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長山壕礦生產總共36,985盎司黃金及按每盎司加權平均價1,693美元出售38,146盎司黃金。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長山壕礦合共生產39,520盎司黃金及按每盎司加權平均價1,228美元出售37,976盎司黃金。

銷售成本由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23,200,000美元，增加129%或29,800,000美元，至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53,000,000美元。甲瑪礦的銷售成本佔增額的17,900,000美元或60%。本公司的銷售成本佔收入百分比上升至59%，由於計入的甲瑪礦的銷售成本佔總收入的百分比為20%。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長山壕礦的銷售成本佔總收入的百分比為39%，而於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則為49.7%。

本公司的**採礦營運盈利**由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23,500,000美元，增加55%或12,900,000美元，至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36,400,000美元。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採礦營運盈利佔收入的百分比與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50.3%比較，下降至41%。百分比下降主要由於計入甲瑪礦以及長山壕礦礦石平均品位較低。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1,400,000美元，增加157%或2,200,000美元，至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3,600,000美元。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計入甲瑪礦的開支合共2,600,000美元，其中薪金及福利佔增額1,500,000美元。一般及行政開支由2011年第二季的5,200,000美元減少30.8%至第三季的3,600,000美元。

勘探及評估開支由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69,000美元，增加132%或91,000美元，至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160,000美元。按季度比較，2011年第三季的有關開支較第二季增加129%或90,000美元。(長山壕礦及甲瑪礦區的已資本化勘探開支見「礦物資產」一節。)

2011年第三季的**營運收入**由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22,000,000美元，增加48%或10,600,000美元至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32,600,000美元。增額絕大部分是由於計入甲瑪礦於三個月期間的收入5,500,000美元，同時亦由於兩個礦區的生產比率增加，令採礦營運盈利整體增加12,900,000美元。2011年第三季的營運收入較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35,100,000美元減少2,500,000美元。

上市費用由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514,000美元，減少100%至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零美元。減少由於已於2010年12月完成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融資成本由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1,400,000美元，增加166%或2,400,000美元，至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3,800,000美元，主要是由於計入甲瑪礦的融資成本2,200,000美元所致。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並無資本化利息。融資成本較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產生的2,900,000美元增加900,000美元。

由於所有已發行及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證於2010年5月底已獲行使，因此2011年並無有關認股權證公平值變動之開支。於比較期間，認股權證公平值變動為零美元。

匯兌收益方面，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錄得收益326,000美元，較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錄得虧損631,000美元增加152%或957,000美元。本期間的收益涉及將以人民幣列值的外國附屬公司的賬目轉換為美元。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本公司錄得匯兌收益397,000美元。

利息及其他收入由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14,000美元，增加至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1,400,000美元。增加主要是由於計入甲瑪礦(i)230,000美元的銀行利息，以及(ii)收取771,000美元的政府補助；而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利息及其他收入為2,100,000美元。2011年第二季已確認修訂借貸收益1,900,000美元，此乃就應付中國農業銀行的長山壕礦貸款作出的修訂。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5,600,000美元，增加20%或1,100,000美元，至2011年同期6,700,000美元，此乃由於採礦營運盈利有所增加，以致應課稅收入亦有所增加所致；而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所得稅開支為7,300,000美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收入**由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淨收入13,200,000美元，增加9,700,000美元至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22,900,000美元。淨收入得以改善，是由於生產比率上升、銷售增加以及營運收入整體上升所致；而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收入則為26,900,000美元。

九個月比較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與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比較

收入由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84,300,000美元，增加157%或132,500,000美元，至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216,800,000美元。新收購的甲瑪礦產生的額外收入佔所增加收入的71,300,000美元或53.8%。來自長山壕礦的收入乃由於出售黃金的數量增加，以及黃金的加權平均價格較去年首三季上升337美元所致。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長山壕礦生產總共92,244盎司黃金及按每盎司加權平均價1,530美元出售94,336盎司黃金。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長山壕礦合共生產75,707盎司黃金及按每盎司加權平均價1,193美元出售70,675盎司黃金。

銷售成本由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41,800,000美元，增加209%或87,300,000美元，至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29,100,000美元。甲瑪礦的銷售成本佔增額的48,800,000美元或55.9%。本公司的銷售成本佔收入百分比上升至59.5%，由於計入的甲瑪礦的銷售成本佔總收入的百分比為23%。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長山壕礦的銷售成本佔總收入的百分比為37%，而於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則為49.6%。

本公司的**採礦營運盈利**由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42,500,000美元，增加106%或45,200,000美元，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87,700,000美元。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採礦營運盈利佔收入的百分比與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50.4%比較，下降至40.4%。百分比下降乃由於計入甲瑪礦以及長山壕礦平均礦石品位下降。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3,500,000美元，增加235%或8,300,000美元，至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1,800,000美元。一般及行政開支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計入甲瑪礦的一般及行政開支合共7,300,000美元，其中大部份為薪金及福利支出共計4,200,000美元。專業費用、投資者關係及開支增加約700,000美元，主要因為本公司作雙重上市以及新增的斯凱蘭集團所致。

勘探及評估開支於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為294,000美元，較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162,000美元增加81.5%或132,000美元。增額來自2011年內長山壕礦及甲瑪礦均進行新勘探計劃。(長山壕礦及甲瑪礦區的已資本化勘探開支見「礦物資產」一節。)

營運收入由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38,800,000美元，增加95%或36,800,000美元至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75,600,000美元。於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已計入甲瑪礦的收入為15,200,000美元。整體增額來自長山壕礦及甲瑪礦的生產比率增加。

上市費用由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2,100,000美元，減少100.0%至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零美元。減少由於已於2010年12月完成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融資成本由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3,700,000美元，增加152%或5,600,000美元，至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9,300,000美元，主要是由於計入甲瑪礦的融資成本6,200,000美元所致。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並無資本化利息。

由於所有已發行及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證於2010年5月底已獲行使，因此2011年並無有關認股權證公平值變動之開支。於比較期間，認股權證公平值變動為7,200,000美元。

匯兌收益方面，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錄得收益753,000美元，較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錄得虧損885,000美元增加1,600,000美元。2011年度錄得收益主要由於以功能貨幣人民幣列值的外國附屬公司的賬目轉換為美元。

利息及其他收入由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15,500美元，增加至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3,600,000美元。利息及其他收入增加，主要來自(i)甲瑪礦收取771,000美元的政府補助，(ii)甲瑪礦309,000美元的銀行利息收入以及(iii)定期存款的利息收入315,000美元。於二零一一年第二季已就應付中國農業銀行的長山壕礦貸款作出修訂，因而確認修訂借貸收益1,900,000美元。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0,500,000美元，增加52%或5,500,000美元，至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5,900,000美元，此乃由於期內應課稅收入增加所致；而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長山壕礦及甲瑪礦已實現的所得稅開支分別為14,400,000美元及1,500,000美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收入**由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3,700,000美元，增加39,300,000美元，至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53,000,000美元。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以美元列值，惟另有指明除外)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

下表提供截至2011年及201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期間若干單位成本資料，用以釐定長山壕金礦每盎司現金生產成本(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基準：

	長山壕礦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1年 美元	2010年 美元	2011年 美元	2010年 美元
每噸礦石開採成本	2.20	1.25	1.63	1.21
每噸礦石採礦廢石成本	2.11	1.89	2.02	1.38
每噸礦石其他開採成本	0.38	0.33	0.37	0.34
每噸礦石總開採成本	4.69	3.47	4.02	2.93
每噸礦石試劑成本	0.95	1.19	0.94	0.82
每噸礦石其他選礦成本	0.81	0.70	0.89	0.47
每噸礦石總選礦成本	1.76	1.89	1.83	1.29

生產現金成本為一種並不遵循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指標。

本公司已將每盎司黃金現金成本數據列入其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並無任何規定的標準涵義，因而其不能與由其他公司採納的類似指標比較。數據乃擬為提供額外資料且不應被視為孤立或作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表現、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替代指標。本公司已列入每盎司現金成本數據，因為本公司理解若干投資者使用該資料釐定本公司賺取溢利及現金流的能力。該指標並非必然指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經營業績、營運現金流量或財務狀況。現金成本乃根據黃金機構生產成本標準釐定。下表提供銷售成本與生產現金成本按美元總額及每盎司黃金或每噸銅精礦美元的對賬：

	長山壕礦(黃金)								甲瑪礦區(銅)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截至2011年9月30日			截至2011年9月30日		
	2011年		2010年		2011年		2010年		止三個月		止九個月		止九個月	
	美元	每盎司 /美元	美元	每盎司 /美元	美元	每盎司 /美元	美元	每盎司 /美元	每噸銅 /美元	每磅銅 /美元	美元	每噸銅 /美元	美元	每磅銅 /美元
銷售成本	35,145,382	921	23,179,415	610	80,319,324	851	41,817,849	592	17,871,337	7,231	3.28	48,803,397	7,118	3.23
調整	(3,268,811)	(86)	(2,703,157)	(71)	(9,338,083)	(99)	(6,519,391)	(92)	(7,294,606)	(2,952)	(1.34)	(17,508,053)	(2,554)	(1.16)
總現金成本	31,876,571	835	20,476,258	539	70,981,241	752	35,298,458	500	10,576,731	4,279	1.94	31,295,344	4,564	2.07

上述調整包括已計入銷售成本的折舊及損耗、無形資產攤銷、解除預付租賃款項及銷貨開支。由於兩項原因，上述每盎司黃金總現金成本不同於有關長山壕礦的貝里多貝爾亞洲有限公司獨立技術報告(「貝里多貝爾獨立技術報告」)披露的單位現金成本。首先，貝里多貝爾獨立技術報告乃按現金基準編製而上述計算乃按應計基準編製，即代表上述售貨成本包括預期攤銷成本，而貝里多貝爾獨立技術報告則不包括。其次，貝里多貝爾獨立技術報告乃根據單位成本編製，而上述計算乃根據已出售單位計算。

礦物資產

長山壕礦

長山壕礦位於中國內蒙古自治區(內蒙古)。該資產設有兩個低品位、近地表的黃金礦床，以及其他礦物前景。主要礦床為東北礦區(「東北礦區」)，其次，較小的礦床為西南礦區(「西南礦區」)。

長山壕礦由內蒙古太平礦業有限公司(中外合作經營企業)擁有及經營，中國黃金國際持有其96.5%權益，寧夏回族自治區核工業地質勘查院(前稱217大隊)持有其餘下3.5%權益。

下表載列截至2011年及201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已支銷及資本化的勘探開支：

	長山壕礦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1年 美元	2010年 美元	2011年 美元	2010年 美元
已支銷勘探開支	113,113	60,623	189,599	709,119
已資本化勘探開支	3,791,443	—	5,125,675	—
	3,904,556	60,623	5,315,274	709,119

礦物資源及礦石儲量

一份截至2010年6月30日的已更新長山壕礦開採計劃已於日期為2010年11月17日的貝里多貝爾獨立技術報告中編製並發佈。該計劃準備用於生產率為每日30,000噸(該生產率已實現2010年3月31日計劃)的破碎站堆浸。技術資料詳情可以參閱在www.sedar.com及www.hkexnews.hk上備存的技術報告。

經過2010年結餘的損耗後，根據日期為2010年6月30日的貝里多貝爾獨立技術報告，技術報告更新的新資源估計概列如下：

2010年12月31日長山壕礦的資源估計

邊界品位 (克/噸)	探明		控制		探明 + 控制			推斷		
	百萬噸	黃金品位 (克/噸)	百萬噸	黃金品位 (克/噸)	百萬噸	黃金品位 (克/噸)	百萬盎司 黃金	百萬噸	黃金品位 (克/噸)	百萬盎司 黃金
0.30	96.7	0.68	133.6	0.61	230.3	0.64	4.736	0.52	0.43	0.007
0.40	78.8	0.75	101.7	0.69	180.5	0.72	4.176	0.24	0.54	0.004
0.50	61.7	0.84	74.7	0.78	136.5	0.81	3.542	0.12	0.62	0.002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以美元列值，惟另有指明除外)

儲量(已計及2010年的礦場損耗)摘要如下表所示：

2010年12月31日長山壕金礦的總儲量

類別		黃金邊界 (克/噸)	礦石 (百萬噸)	黃金品位 (克/噸)	含金量 (千克)	含金量 (百萬盎司)
證實	>+	0.3	74.6	0.70	52,227	1.679
概略	>=	0.3	51.2	0.65	33,264	1.069
總額	>=	0.30	125.9	0.68	85,491	2.749

最新生產狀況

根據KD Engineering的Metcon Research最近完成的柱浸出測試顯示，當礦石破碎後，黃金回收率大幅提升。黃金品位越高，黃金回收率亦會越理想。截至2010年3月，採礦生產幾乎全為破碎礦石，而破碎設施持續按設計產能每日30,000噸礦石運作。

	長山壕礦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1年 美元	2010年 美元	2011年 美元	2010年 美元
採出及置於堆浸墊的礦石(噸)	3,327,235	3,140,660	8,825,285	10,160,367
平均礦石品位(克/噸)	0.46	0.75	0.52	0.68
回收率為49%的可回採黃金(盎司)	24,134	27,390	72,817	86,349
期末礦石存貨(盎司)	36,707	72,179	36,707	72,179
採出的廢石(噸)	9,035,050	4,380,180	21,789,321	12,689,670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堆放在堆浸墊的礦石總量為8,825,285噸，而含金總量為4,621,558克(148,586盎司)。據我們的技術團隊分析及估計，黃金的回收率由約43%提升至49%。本公司繼續密切監察生產過程中黃金存貨的狀況。

勘探

2010年的探礦季節內繼續長山壕礦的勘查和鑽探活動，範圍為本公司25平方公里的許可區域內，緊接探礦許可證的鄰近地區和現時已獲探礦許可證深度以下的礦化物。優先對沿著地層單位潛在有金異常的多個地區進行槽探和鑽探工作，有關地區在先前的探礦季節內經網格石取樣識別出來，計劃鑽探較深孔洞進行較高品位的下傾鑽探。

於2011年5月20日，本公司已在中國內蒙古長山壕礦啟動一項大型鑽探項目。該專案的重點，是在礦區深部尋找更多的資源量，藉此進一步擴大現時的採礦規模。該項鑽孔計劃預計總資金約為人民幣50,000,000元(約7,700,000美元)。該項鑽探計劃包括完成逾110個的鑽孔計劃(約64,000米)。截至2011年9月底為止，礦區內一共有41部鑽機運作，並已完成約50,800米的鑽探。該項鑽探計劃預計將於2011年第四季完成。

甲瑪礦區

本公司於2010年12月1日購入甲瑪礦區。甲瑪礦是一個龐大的銅金多金屬礦床，蘊含銅、黃金、銀、鉬和其他礦物，位於中國西藏自治區的岡底斯礦化帶。

礦床現同時以露天和地下採礦方式開採，當中包括兩個露天礦(銅鉛山礦和牛馬塘礦，前者規模小於後者)，而地下採礦將使用兩個最初深355米的坡度進行，並計劃於最終深處將延展600米。現已完成第一階段開發，主要包括在銅鉛山露天礦開發一個露天基建設施、礦石加工設施、地下礦石運輸系統以及每日6,000噸礦產加工廠。2010年下半年，甲瑪礦區開始進行採礦運作，生產量達到第一階段計劃的每日6,000噸。至於第二階段開發，原定計劃為每日12,000噸採礦運作，本公司已委聘一間工程公司，就額外鑽探結果展開一項概念礦研究，藉此建立較大規模的採礦營運。

下表列出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已支銷及已資本化的勘探開支：

	甲瑪礦區	
	截至 2011年 9月30日 止三個月 美元	截至 2011年 9月30日 止九個月 美元
已支銷勘探開支	11	1,212
已資本化勘探開支	1,938,815	5,260,296
	1,938,826	5,261,508

礦物資源和礦石儲量

2011年10月，貝里多貝爾完成一項技術審閱，受聘工作中包括對甲瑪礦編製一份截至2011年6月30日日期為2011年10月6日的National Instrument 43-101合規技術報告(「甲瑪技術報告」)。以下為甲瑪礦的礦物資源和儲量估計。詳細資料可以參閱在www.sedar.com及www.hkexnews.hk上備存的技术報告。

2010年鑽探計劃已於2010年12月就甲瑪項目完成，涉及76個鑽孔，合共45,537米。2010年鑽探計劃將甲瑪礦的大量推斷資源量界定和升級為探明及控制資源量。總的探明和控制資源量已經從185.1百萬噸礦石(銅平均品位0.74%，含1.38百萬噸銅)提高到1,006.0百萬噸礦石(銅平均品位0.41%，含4.08百萬噸銅)，礦石儲量提高了443%。

甲瑪項目截至2011年6月的資源量如表1.1和表1.2所示。

表 1.1

貝里多貝爾的甲瑪項目截至2011年6月JORC探明和控制資源量估算
(資源估算的邊際品位為銅0.3%，或鉬0.03%，或鉛1%，或鋅1%)

類型	分類	礦石(千噸)	銅(%)	鉬(%)	平均品位		鉛(%)	鋅(%)
					黃金 (克/噸)	銀 (克/噸)		
淺層砂卡岩	探明	60,579	0.82	0.057	0.33	15.47	0.04	0.03
	控制	210,722	0.75	0.061	0.29	14.07	0.03	0.02
	探明+控制	271,301	0.77	0.060	0.30	14.38	0.03	0.03
深層砂卡岩	探明	4,012	0.76	0.031	0.27	17.59	0.31	0.18
	控制	18,971	0.76	0.032	0.26	17.62	0.30	0.17
	探明+控制	22,983	0.76	0.032	0.26	17.61	0.30	0.17
角岩	探明	0	0.00	0.000	0.00	0.00	0.00	0.00
	控制	655,089	0.27	0.037	0.03	1.04	0.01	0.01
	探明+控制	655,089	0.27	0.037	0.03	1.04	0.01	0.01
斑岩	探明	0	0.00	0.000	0.00	0.00	0.00	0.00
	控制	56,596	0.11	0.056	0.01	0.74	0.01	0.01
	探明+控制	56,596	0.11	0.056	0.01	0.74	0.01	0.01
所有類型	總計	1,005,969	0.41	0.044	0.10	5.00	0.02	0.02

表 1.2

貝里多貝爾的甲瑪項目截至2011年6月JORC推斷資源量估算
(資源估算的邊際品位為銅0.3%，或鉬0.03%，或鉛1%，或鋅1%)

類型	分類	礦石(千噸)	銅(%)	鉬(%)	平均品位		鉛(%)	鋅(%)
					黃金 (克/噸)	銀 (克/噸)		
淺層砂卡岩	推斷	94,325	0.61	0.056	0.23	11.66	0.02	0.02
深層砂卡岩	推斷	26,012	0.71	0.026	0.21	17.88	0.35	0.15
角岩	推斷	39,460	0.23	0.039	0.03	1.02	0.01	0.01
斑岩	推斷	10,356	0.13	0.058	0.01	0.74	0.01	0.01
所有類型	總計	170,153	0.51	0.048	0.17	9.48	0.07	0.04

礦產儲量

甲瑪項目的礦產儲量將於完成支持推進甲瑪項目礦山大型擴建計劃的持續可行性研究後作出更新。

下表載列於2010年底的損耗後剩餘儲量：

甲瑪礦區的礦石儲量估計
(截至2010年12月31日)

類別	千噸	品位						含金屬					
		銅 (%)	鉬 (%)	黃金 (克/噸)	銀 (克/噸)	鉛 (%)	鋅 (%)	銅 (千噸)	鉬 (千噸)	黃金 (噸)	銀 (噸)	鉛 (千噸)	鋅 (千噸)
證實	53,444	0.83	0.038	0.32	16.3	0.06	0.04	441.4	29.95	17.0	872	29.6	21.4
概略	51,837	0.85	0.040	0.29	16.5	0.11	0.05	438.7	20.90	15.11	857	52.6	26.8
總計	105,281	0.84	0.039	0.31	16.4	0.08	0.05	879.1	40.85	32.11	1729	82.2	48.2

調試及調試過程中的產量

甲瑪礦區於2010年9月開始至2010年12月前進行商業生產調試，現已達致其設計產能每日6,000噸礦石。該礦場目前生產其主要產品，亦即銅精礦，以及數量較少的伴生黃金及銀。自本年初開始至2011年1月23日止期間出現電力干擾或缺電，商業生產因而受到影響。然而，誠如甲瑪技術報告中指出，由於甲瑪礦區位於中國的偏遠地區，加上中央西藏電網的產能有限，已經預期冬天旱季時可能出現電力短缺的情況。預期中央西藏電網連接到中國國家電網的工程將於2012年底完成。本公司預期不會再出現電力干擾的情況。

勘探計劃的結果

本公司已批准對甲瑪礦區開展頗具進取性的三年勘查計劃，以進一步確定支撐已發現的礦床的礦化區規模。新勘探計劃包含分三期對合共56個金剛石鑽孔進行31,200米鑽探，項目預算金額為5,600,000美元(人民幣37,350,000元)。項目將會集中於在包含角岩型、矽卡岩型及斑岩型礦化體的3公里長三合一複雜礦化區內實現四個目標。首個目標為對矽卡岩型礦化體的中央部分按照100米乘100米及200米乘100米間距進行加密鑽探，目的是將現有的推斷及探明礦產資源提升為探明及控制資源類別。第二個目標是在2010年鑽探計劃中確認的現有獨立石英閃長玢岩脈型黃金成礦帶及含豐富黃金的矽卡岩型礦化體四週進行進一步的鑽探工作，目的是界定一個合理規模的黃金或含豐富黃金礦床。第三個目標是通過沿主要矽卡岩型礦化體的東北走向延伸進行鑽洞，以界定矽卡岩型礦化體的邊界。第四個目標是鑽探2,000米至3,000米深的洞，以勘探礦化體中央的斑岩型礦化體深度。在進行鑽探計劃的同時，亦可能進行大地電磁性地球物理學勘測，以界定深斑岩礦化區的範圍。鑽探計劃於2011年4月開始，計劃於2011年底完成。鑽探計劃的初步結果預期於2012年第一季完成。截至2011年9月30日，甲瑪礦區內一共有13部鑽機運作，已完成約26,000米鑽探。

流動資金及資金資源

我們經營所在行業屬資本密集型。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主要來自我們的採礦及選礦業務發展、勘探活動以及收購探礦和採礦權所需的資本開支。我們的主要資金來源一直為發行承兌票據所得款項、多間中國商業銀行及中國黃金的借貸、股權融資以及營運所產生的現金。我們的流動資金將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從營運產生現金流量以及當債項到期時取得外界融資以償還債項的能力，以及我們於日後對經營和資本開支的需求。

於2011年9月30日，本公司的累計盈餘為13,700,000美元，營運資金為261,300,000美元。中國黃金國際於2011年9月30日的現金結餘為303,400,000美元。

本公司就長山壕礦向中國農業銀行(「農業銀行」)取得的人民幣290,000,000元(約44,800,000美元)限期貸款，第三期本金還款人民幣20,000,000元(約3,100,000美元)於2011年9月支付，而第四期及第五期本金還款各自為人民幣20,000,000元(約3,100,000美元)及人民幣30,000,000元(約4,600,000美元)，分別將於2012年6月及2012年9月到期。就農業銀行貸款每月支付約200,000美元的利息付款，並將於2012年繼續支付。本公司就甲瑪礦向中國銀行(「中國銀行」)取得的貸款的首期還款人民幣200,000,000元(約31,400,000美元)，將於2011年12月28日到期。在首期還款日前，就中國銀行貸款每月支付約424,000美元的利息付款，首期還款日後，2012年每月繼續支付約302,000美元的利息付款。於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從銀團貸款額度中額外提取人民幣203,000,000元。於2011年6月，一間新銀行取代了該筆銀團貸款額度其中一間銀行，並向甲瑪礦借出人民幣203,000,000元以償還銀團貸款的本金，當中人民幣63,000,000元已於2011年6月償還，而人民幣140,000,000元則已於2011年7月償還，於2011年9月30日的總貸款額為人民幣630,000,000元(約99,100,000美元)。該筆銀團貸款額度(「銀團貸款額度」)乃與多家銀行訂立，首期還款人民幣100,000,000元將於2013年6月到期。就銀團貸款額度每月支付約327,000美元的利息付款，並將於明年(2012年)繼續支付。

管理層認為其對長山壕礦的預測經營現金流量足以應付長山壕礦未來十二個月的經營，當中已計及其計劃的資本開支及現時的債務還款。隨著生產量增加，收益及相關開支應會增加。預測的甲瑪礦區營運現金流量應足以應付未來十二個月營運所需。香港首次公開發售的部份所得款項將會用於甲瑪第二期計劃進行的資本開支以及其他業務開支。本公司或會尋求進一步融資，以為甲瑪第二期擴充的資本開支計劃的餘額提供資金。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2011年及201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綜合現金流量表所節選的現金流量數據：

	截至9月30日止 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 九個月	
	2011年	2010年	2011年	2010年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11,056,362	21,685,553	29,526,350	7,430,135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24,859,174)	(9,479,527)	(53,337,894)	(7,997,192)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的現金流量淨額	(22,939,180)	(1,237,260)	25,074,844	3,661,364
外幣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271,932	(200,002)	552,017	21,04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36,470,060)	10,768,764	1,815,317	3,115,356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9,894,094	16,331,252	301,608,717	23,984,660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3,424,034	27,100,016	303,424,034	27,100,016

截至2011年及201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

經營現金流量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11,000,000美元，主要由於：(i)預付款及保證金減少5,500,000美元、(ii)已付所得稅6,300,000美元、(iii)存貨減少4,200,000美元、(iv)已付利息4,200,000美元及(v)應收賬款增加31,900,000美元，但部份被(i)淨收入30,500,000美元、(ii)折舊及損耗5,300,000美元、(iii)融資成本3,900,000美元及(iv)無形資產攤銷4,800,000美元所抵銷。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29,600,000美元，主要由於：(i)應付賬款減少13,800,000美元、(ii)已付所得稅17,200,000美元、(iii)存貨減少8,500,000美元、(iv)已付利息9,100,000美元、(v)應收賬款增加38,500,000美元及(vi)預付款及保證金增加4,000,000美元，但部份被(i)淨收入70,700,000美元、(ii)折舊及損耗14,700,000美元、(iii)融資成本9,300,000美元及(iv)無形資產攤銷10,900,000美元所抵銷。

投資現金流量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24,900,000美元，乃由於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所致。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53,400,000美元，主要由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致。

融資現金流量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為22,900,000美元，乃由於償還甲瑪礦區銀團貸款額度所致。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25,100,000美元，主要來自甲瑪礦區銀團貸款額度41,700,000美元所得的款項以及甲瑪礦區和長山壕礦支付農業銀行及銀團貸款合共16,600,000美元。

節選資產負債表項目

應收賬款主要指銷售賬款、在收取付款前出售的黃金、可退回增值稅及有關政府機關的商品及服務稅退款、應收上市費用、應收股東款項及僱員差旅墊款等其他應收款項。估計銷售價乃按我們交付的金錠所含的黃金及銀的估計重量計算。最終銷售價乃於訂約方根據銷售協議指定的量度重量及抽查程序落實金錠所含的黃金及銀的重量時收取。

應收賬款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的9,100,000美元增加38,500,000美元至截至2011年9月30日的47,600,000美元，主要由於就黃金銷售應收股東金額增加33,000,000美元以及與甲瑪有關的應收賬款增加6,900,000美元，但是被與甲瑪有關的增值稅應收款減少2,100,000美元所抵銷。

預付租賃款項包括就位於中國的土地預付的中期租約租賃款6,900,000美元。預付租賃款項於為期48年的餘下租賃期內攤銷。

預付款及保證金主要包括長山壕礦及甲瑪礦區開採營運用品供應及服務的訂金、環境保護保證金、就採購零部件向供應商支付的保證金、未來期間的保險金及我們的公司辦事處的租金保證金。

於2011年9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預付款及保證金分別為11,100,000美元及5,800,000美元。增加5,300,000美元，主要由於(i)開採用品供應及服務訂金增加2,100,000美元；(ii)就甲瑪礦區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保證金1,200,000美元及(iii)資源稅預付款增加404,000美元及(iv)長山壕礦的可退還建設保證金增加512,000美元，及(v)零部件保證金增加1,100,000美元。

存貨包括在製黃金(包括放置於堆浸墊的礦石所含的黃金及加工業務中經碾碎的礦料)、金錠、銅精礦、輔助物料及零部件。兩個礦區的總存貨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的52,000,000美元減少8,500,000美元至截至2011年9月30日的43,500,000美元。

長山壕礦的存貨從截至2010年12月31日的45,200,000美元減少8,900,000美元至截至2011年9月30日的36,300,000美元。存貨減少的主因是金錠存貨增加544,000美元、耗用性存貨增加442,000美元及在製黃金存貨減少9,800,000美元。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內，已開採約8,800,000噸礦石並堆放於堆浸墊中，較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過去九個月的10,100,000噸輕微下跌。

甲瑪礦區的存貨從截至2010年12月31日的6,800,000美元增加347,000美元至截至2011年9月30日的7,100,000美元。存貨增加由於耗用性存貨從截至2010年12月31日的2,800,000美元減少至截至2011年9月30日的2,600,000美元、銅精礦存貨由2,600,000美元減少至同期的2,000,000美元，但是被零部件存貨從1,400,000美元增加至同期的2,500,000美元所抵銷。

截至2011年9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長山壕存貨主要包括在製黃金。

無形資產自購入甲瑪礦區而產生及主要關於對所購入採礦權的公平值作出之獨立估值。採礦權的公平值是根據甲瑪礦生產的估計可收回款額為基準。該等採礦權於2013年到期，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將有能力持續與有關政府機關延續該等採礦權。採礦權利用實際產量相對於礦場的估計探明及概略總儲量，以生產單位為基準進行攤銷。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主要包括有關黃金生產活動(例如採購輔助物料)的貿易採購、銅精礦加工活動及建築活動，以及應付第三方承包商的費用的未償付賬款。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由截至2010年12月31日的90,800,000美元減少11,500,000美元至截至2011年9月30日的79,300,000美元，主要由於客戶墊款減少10,000,000美元、貿易應付款減少2,300,000美元及有關香港上市的應計項目減少1,800,000美元，但是被應計採礦成本增加2,700,000美元所抵銷。

遞延所得稅負債達133,900,000美元，與無形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公平值差額有關，於收購甲瑪礦以相關所得稅稅基計算。

環境復墾主要指有關我們於長山壕礦營運的開墾及關閉成本。我們已根據我們對現行監管規定的詮釋估計開墾及關閉成本，而記錄金額為開墾及關閉估計受影響的土地範圍的估計未來現金開支的淨現值。開墾及關閉成本自商業生產前試產開始後撥充資本作礦區開發成本(列入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一部分的礦物資產項下)，並按生產單位方法於礦區的年期內折舊。同時，我們自商業生產試產以來確認環境復墾負債，確認金額與開墾及關閉的估計未來現金開支的淨現值相同，並於直到2030年計入環境復墾負債的結餘。有關計入款項會被確認為各期間的部分融資成本。

截至2011年9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環境復墾負債根據開墾及關閉成本的估計未來現金流出淨額(總額分別約9,600,000美元及9,900,000美元)，按各日期之貼現率分別為10.1%及9.8%貼現至淨現值計算。就環境復墾而招致的增加成本指根據上述貼現率計算的利息開支，並因此以融資成本一部分入賬。我們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的環境復墾負債為1,900,000美元，而截至2011年9月30日仍保持為1,900,000美元。

我們於截至2011年9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的淨流動資產分別為261,300,000美元及224,800,000美元。

關連方交易

銷售予中國黃金的金錠收入由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80,000,000美元增加至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37,600,000美元。銷售予中國黃金的銀於同期內減少402,000美元至零，因2011年內銀乃銷售予第三方而非銷售予中國黃金。金錠均是根據相關協議按市價銷售予中國黃金。

本公司於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對中國黃金並無產生利息開支，而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同期則約為2,300,000美元，因為已於2010年12月償還中國黃金的貸款。

於2010年12月1日，本公司從中國黃金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中國黃金香港」)及一名合夥人迅業收購斯凱蘭礦業有限公司(即甲瑪礦區的擁有人)。本公司發行合共170,252,294股普通股，當中86,828,670股普通股發行予中國黃金香港以完成該項收購。交易的條款獲得一個特別的獨立董事委員會的估值以及一家獨立證券公司Haywood Securities Inc.的公平性意見作為支持。斯凱蘭購買協議包含完成後調整機制，據此可按照斯凱蘭於2010年11月30日的營運資金淨額而調整應付總代價。已諮詢一家獨立國際性核數師事務所編製一份關於營運資金調整及計算的報告。本公司、本公司的核數師及斯凱蘭賣方已經審閱有關營運資金調整，並全體同意該份報告的調查結果。該報告計算得出的營運資金調整為2,660,000美元。由於就交易額而言該筆已釐定之金額並不重大，且考慮到其他理由，本公司及賣方建議豁免採納營運資金調整，並已通過一項董事會決議案以致令該項豁免生效。本公司律師已向本公司提供書面法律意見，確認可豁免根據購買協議進行營運資金調整。

由於收購斯凱蘭，本公司取得由中國銀行提供的現有銀行貸款額度以及由多家銀行提供的銀團貸款額度，兩筆貸款均由中國黃金作擔保。然而，作為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及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條件，中國黃金已獲解除其截至2011年6月1日的強制性擔保責任。中國黃金就該筆銀行貸款額度及銀團貸款額度提供的擔保，以甲瑪礦的採礦權及資產作為抵押的直接抵押品權益取替。此外，中國黃金作為中國農業銀行提供的長山壕礦中外合營企業貸款的擔保人責任亦已獲得解除，並以長山壕礦對採礦權的直接抵押權益取替。

於2010年4月，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甘肅太平礦業有限公司及其合營夥伴核工業公司同意將本公司的大店溝金礦項目出售予甘肅中金黃金礦業有限責任公司，購買價約為13,100,000美元，其中本公司佔53%，或約7,000,000美元。於2010年11月，甘肅中金黃金礦業有限責任公司與核工業公司之間的大店溝勘探權交易申請獲甘肅省政府批准。交易程序已於2011年10月完成，本公司預期於妥善處理甘肅太平礦業有限公司後將收到其應佔的現金所得款項部分。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以美元列值，惟另有指明除外)

資產包括以下應收關連方金額：

	2011年 9月30日 美元	2010年 12月31日 美元
資產		
就出售大店溝黃金項目從中國黃金的附屬公司收取的受限制現金	6,900,352	6,725,129
<i>應收股東金額：</i>		
應收中國黃金的上市開支	2,735,852	2,735,852
應收迅業的上市開支	2,628,564	2,628,564
	5,364,416	5,364,416
應收中國黃金的貿易賬款	32,975,248	53,135
應收非控股股東的金額	411,808	419,768
總關連方資產	45,651,824	12,562,448

出售大店溝黃金項目而收取的受限制現金增加，乃由於利息收入及相關匯率變化。應收中國黃金及迅業的上市開支計入簡明中期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列作應收賬款。應收中國黃金的貿易賬款與黃金銷售有關。一筆還款令應收一非控股股東的金額減少。

負債包括以下應付關連方金額：

	2011年 9月30日 美元	2010年 12月31日 美元
負債		
就出售大店溝黃金項目之按金應付中國黃金的附屬公司的其他賬款	6,900,352	6,725,129
應付中國黃金賬款	31,472	30,199
應付中國黃金的附屬公司的賬款	105,900	117,569
總關連方負債	7,037,724	6,872,897

與大店溝黃金項目之按金有關的其他應付款增加乃由於利息收入及匯率變化。

主要管理層薪酬(董事除外)：

	截至9月30日止 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 九個月	
	2011年 美元	2010年 美元	2011年 美元	2010年 美元
薪金成本				
薪金及其他福利	169,713	165,568	526,652	443,607
離職後福利	1,316	1,684	10,441	5,840
	171,029	167,252	537,093	449,447

上述薪金及福利為支付予管理層金額的概要。

債務

我們的借貸以人民幣、美元及加元計值。截至2011年及2010年9月30日，我們的未償還借貸如下：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2011年 9月30日 元	2010年 12月31日 元
即期				
長期貸款的即期部份				
—中國農業銀行（「農業銀行」）	6.56	2012年9月9日	8,674,385	1,517,197
長期貸款的即期部份				
—中國銀行（「中國銀行」）	4.62	2011年12月28日	31,471,778	30,343,949
			40,146,163	31,861,146
非即期				
長期貸款—農業銀行	6.56	2012年9月9日至 2014年9月9日	26,097,666	40,964,331
長期貸款—中國銀行	4.62	2012年12月28日至 2014年12月28日	78,679,444	75,353,123
銀團貸款	4.82	2013年6月4日至 2016年6月4日	99,136,100	64,467,664
			203,913,210	180,785,118

我們的債務包括下列各項：

(i) 中國農業銀行提供的貸款

於2009年9月，長山壕中外合作經營企業獲中國農業銀行授出本金額為人民幣290,000,000元（42,300,000美元）的無抵押銀行貸款。該貸款須於首次動用當日起計五年內償還。該限期貸款按年利率現時為6.56%計息；每月利息付款約為200,000美元。該筆貸款分期償還，於2010年9月9日已償還人民幣10,000,000元；於2011年6月9日已償還人民幣30,000,000元；於2011年9月9日已償還人民幣20,000,000元；人民幣20,000,000元將於2012年6月9日到期；人民幣30,000,000元將於2012年9月9日到期；人民幣30,000,000元將於2012年12月9日到期；人民幣20,000,000元將於2013年3月9日到期；人民幣20,000,000元將於2013年6月9日到期；人民幣30,000,000元將於2013年9月9日到期；人民幣30,000,000元將於2013年12月9日到期；人民幣20,000,000元將於2014年3月9日到期；以及人民幣30,000,000元將於2014年9月9日到期，並於當時悉數償還剩餘金額。

(ii) 中國銀行提供的貸款

就收購斯凱蘭及甲瑪礦取得中國銀行的銀行貸款。人民幣700,000,000元（108,200,000美元）的銀行貸款按中國人民銀行的基礎利率（於貸款協議開始日及報告期間結束時的年利率為4.62%）累計浮動利息，每月分期金額約為416,000美元。該筆貸款由2011年12月28日起以四次年度分期償還。於2011年12月28日、2012年12月28日、2013年12月28日及2014年12月28日分別應償還人民幣200,000,000元（約30,500,000美元）、人民幣200,000,000元（約30,500,000美元）、人民幣150,000,000元（約22,900,000美元）及人民幣150,000,000元（約22,900,000美元）。

(iii) 銀團貸款額度

就收購斯凱蘭及甲瑪礦與多間銀行訂立銀團貸款協議。銀團貸款按中國人民銀行的基準利率(於貸款協議開始日及報告期末的年利率為4.82%) 累計浮動利息，每月分期金額約為327,000美元。該筆貸款額度由2013年起以四次年度分期償還。於2013年6月、2014年6月、2015年6月及2016年6月分別應償還人民幣100,000,000元(約15,300,000美元)、人民幣150,000,000元(約22,900,000美元)、人民幣200,000,000元(約30,900,000美元)及人民幣180,000,000元(約27,800,000美元)。截至2011年9月30日，已提取的貸款額度總額為人民幣770,000,000元(約119,000,000美元)，當中人民幣140,000,000元已於2011年7月償還。

限制性契諾

我們受到融資協議條款項下多項慣常條件及契諾限制。

根據長山壕中外合作經營企業(「長山壕中外合作經營企業」)與中國農業銀行之間的貸款協議，長山壕中外合作經營企業於償還貸款協議項下的到期款項前，不得於同一財政年度分派股息。此外，長山壕中外合作經營企業須於進行若干活動或訂立若干交易前取得貸款人的同意，該等活動及交易包括削減註冊資本、出售資產、合併和收購，以及提供擔保或以第三方為受益人加按其重大資產。

根據甲瑪與中國銀行以及甲瑪與提供銀團貸款額度的多家銀行訂立的貸款協議，甲瑪於抵減上一會計年度的累計虧損、償還貸款協議項下於本財政年度到期的本金、利息及其他開支以及償還貸款協議項下於下一財政年度到期的本金、利息及其他開支之前，不得分派股息。此外，在削減註冊股本、通過出售、租賃、轉讓或其他形式導致出售資產合計超過人民幣5,000,000元的方式進行一項或多項或一連串交易、訂立任何併購、提供一項擔保或為第三方的利益對其重大資產設立押記前，甲瑪必須獲得貸方的書面批准。

截至2011年6月1日，本集團獲授人民幣1,740,000,000元(254,510,000美元)的貸款額度的貸方(農業銀行、中國銀行以及由中國銀行、國家開發銀行及農業銀行組成的銀團)已經同意，解除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黃金向農業銀行、中國銀行及銀團貸款提供的擔保。該等擔保已由一項以長山壕礦相關採礦權及甲瑪礦區相關採礦權及資產作為抵押品並以貸方為受益人的直接抵押權益所取代。

承擔及或有事項

承擔及或有事項包括本公司銀行貸款及銀團貸款額度的本金還款、於經營租約下必須支付的重大未來累計最低經營租賃付款，以及就未來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建築長山壕礦及甲瑪礦而作出的資本承擔。

我們於中國及加拿大租用若干物業，所有租約均按經營租賃安排訂立，經磋商後的平均年期為3至17年。我們須於該等租約期內支付固定租金款額。

我們的資本承擔主要關於兩個礦區購置設備及機械支付的款項及向為兩個礦區提供開採及勘探工程工作和礦區建築工程的第三方承包商支付的款項。我們已訂立合約規限該等資本承擔，惟尚未招致任何與此有關之負債。因此，並未將該等資本承擔計入我們的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

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以美元列值，惟另有指明除外)

下表概列於所示年份的承擔付款：

	按年份計的到期付款						
	總計 美元	2011年 美元	2012年 美元	2013年 美元	2014年 美元	2015年 美元	其後 美元
償還農業銀行限期貸款的本金	34,772,050	908,721	10,566,339	15,531,327	7,765,663		
償還中國銀行貸款的本金 (人民幣700,000,000元)	110,151,222	31,471,778	31,471,778	23,603,833	23,603,833		
償還銀團貸款的本金 (人民幣770,000,000元)	99,136,100	-	-	15,735,889	23,603,833	31,471,778	28,324,600
溫哥華經營租賃(a)	345,339	23,934	98,302	99,157	99,157	24,789	
長山壕礦經營租賃(a)	515,537	8,076	32,305	32,305	32,305	32,305	378,241
甲瑪礦區經營租賃(a)	610,303	94,795	39,655	39,655	39,655	39,655	356,888
長山壕礦的資本承擔(b)	1,943,662	1,943,662	-	-			
甲瑪礦區的資本承擔(b)	43,158,318	43,158,318	-	-			
總計	290,632,531	77,609,284	42,208,379	55,042,166	55,144,446	31,568,527	29,059,729

(a) 經營租賃主要關於樓宇及生產。

(b) 資本承擔關於就建設和設備供應所訂的合約。

除上表載列者外，我們已就長山壕礦的開採及勘探工程工作和礦區建築工作的供應與中鐵及China Metallurgical等第三方承包商訂立服務協議。每年已進行及將會進行的工作的費用金額，視乎已進行的工作量釐定。我們已就甲瑪礦區與第三方承包商訂立類似協議。

衍生工具

截至2011年9月30日，本公司並無任何衍生工具。

資產負債表以外安排

截至2011年9月30日，我們概無訂立任何重大資產負債表以外安排。

股息及股息政策

本公司自註冊成立以來未曾派付任何股息。本公司目前並無任何固定股息政策。我們的董事將按(其中包括)我們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經營及資金需求、可分派盈利及所有其他相關因素，決定日後任何股息政策。

在英屬哥倫比亞省商業公司法的規限下，董事可不時宣派及授權支付彼等可能認為可取的股息，包括股息的數額、支付時間及支付方式，惟確定有權收取所派付股息的股東的記錄日期，不得早於支付股息日期兩個月以上。

股息可全部或部分以現金、特定資產、繳足股份、本公司債券、債權證或其他證券，或以上述其中一項或多項方式分派。倘有合理理由相信本公司無力償還債項或支付股息會導致本公司無力償還債項，則概不能宣派或以貨幣或資產派付股息。

披露監控及財務報告的程序和內部監控

管理層負責設計披露監控及程序(「披露監控及程序」)並設計財務報告的內部監控(「內部監控」)，以提供合理保證，確保本公司的認可管理人員將會知悉與本公司(包括其綜合入賬的附屬公司)有關的重要資訊。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及首席財務官各自已按照國家文件52-109-《上市公司年報及中報披露聲明》的規定評估本公司截至2011年9月30日的披露監控及程序以及內部監控的設計，首席執行官及首席財務官得出的結論為該等監控及程序的設計乃旨在提供合理保證，確保彼等將會獲本公司內的其他人員通知與本公司有關的重要資訊，而根據加拿大證券法例備存或提交的報告中必須披露的資訊均按照有關規定所指明的時間進行記錄、處理、摘錄和匯報。

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及首席財務官已使用全美反舞弊性財務報告委員會(COSO)的框架，評估本公司截至2011年9月30日的內部監控設計，得出的結論為該等監控及程序的設計乃旨在提供合理保證，確保財務資料獲及時地進行記錄、處理、摘錄和匯報。管理層在評估可能的監控及程序的成本利益關係時，需要作出判斷。所有監控系統的固有限制的結果意味著監控的設計可以提供絕對保證，一切監控事件和欺詐情況均會獲發現。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公司的披露監控及程序以及內部監控並無任何變動，以致重大地影響或合理地可能重大地影響本公司對財務報告的內部監控。

風險因素

本公司的業務營運牽涉若干風險，其中若干風險並非本公司所能控制。除與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外，本公司於中國進行主要業務，所受管轄的法律及規管環境在某些方面有別於其他國家。本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的讀者應仔細考慮本文件及本公司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相關附註所載的資料。本公司的主要風險因素為金屬價格變動、政府實施法規、海外業務營運、環境合規、獲得額外融資的能力、近期收購事項的相關風險、對管理層的依賴性、本公司礦物資產的所有權以及訴訟。中國黃金國際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可能會受任何該等風險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有關風險因素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經審核綜合年度財務報表，以及於SEDAR(www.sedar.com)不時存檔的年度資料表格。

合資格人士

本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中披露有關長山壕礦的科學或技術資料，是由獨立合資格人士(定義見國家標準43-101) Mario Rossi, M.Sc. (為Geosystems International Inc.的採礦工程師) 或在其指導下編製；而有關甲瑪礦區的科學或技術資料，是由獨立合資格人士(定義見國家標準43-101) 郭英廷博士(Dr. Yingting Tony Guo, P. Geo) 或在其指導下編製。

詳細資料可以參閱在www.sedar.com及www.hkexnews.hk上備存日期為2010年11月17日的長山壕礦及日期為2011年10月6日的甲瑪礦區技術報告。

2011年11月14日